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18]5443 号

目 录

审 计 报 告	1
2017 年度财务报表	7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19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18]5443 号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都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佳都科技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佳都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相关信息披露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五）收入及附注六、38.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事项描述

佳都科技 2017 年度营业收入为 431,195.64 万元，其中建造合同收入 212,918.68 万元，占集团总收入的 49.38%，产品销售收入 193,170.03 万元，占集团总收入的 44.80%，我们关注产品销售收入及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18]5443 号

我们对产品销售收入确认关注主要由于其销售的收入金额对集团总收入和利润的影响较大，收入确认是否在恰当的财务报表期间入账可能存在潜在错报。对建造合同收入确认的关注由于相关核算涉及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佳都科技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建造合同收入，以累计实际发生的工程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涉及到管理层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管理层作出这类估计时，一般以供应商报价资料、已完工项目的历史数据、项目规划等因素作为根据，这些估计如有变更，可能对收入及成本产生重大影响。

2、审计应对

（1）对于产品销售收入：

a、我们了解、评估了管理层对佳都科技的销售流程中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b、通过对管理层访谈了解收入确认政策，检查主要客户合同条款，评价实际执行的收入确认政策是否适当，复核相关会计政策是否一贯地运用。

c、我们抽样检查了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订单、发货单、签收单、确认单等，对收入的发生以及准确性进行确认。

d、我们抽样对佳都科技的客户进行了函证，包括对客户期末应收账款的余额以及本期确认的收入金额进行函证，对销售收入的发生以及准确性进行确认。

e、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核对至确认单等支持性文件，以确认收入是否在恰当的会计期间确认。

（2）对于建造合同收入：

a、我们了解、评估了管理层对建造合同收入及成本入账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b、针对合同总收入，我们采用抽样方式，将实际确认的合同总收入与中标通知书、工程合同进行对比分析，评估合同收入金额准确性。

c、针对预计合同总成本，我们采用抽样方式，执行了以下程序：将预计总成本的组成项目核对至采购合同等支持性文件，以识别预估总成本是否存在遗漏的项目；通过与项目经理讨论及审阅相关支持性文件，评估预计成本的合理性；并抽取已完工项目实际发生的总成本与项目完工前管理层估计的合同总成本进行对比分析，评估管理层做出此项会计估计的经验和能力。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18]5443 号

d、针对实际发生的工程成本，我们采用抽样方式，执行了以下程序：检查实际发生工程成本的合同、发票、签收单、结算单、监理报告等支持性文件，结合业主和工程材料设备供应商函证及工程项目现场观察以评估实际发生的工程成本；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实际发生的工程成本核对至设备签收单、进度确认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估实际成本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e、我们获取了管理层编制的建造合同收入成本计算表，将总金额核对至收入成本明细账，并检查了计算表计算的准确性。

（二）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计提

相关信息披露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一）应收款项及附注六、4.应收账款。

1、事项描述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佳都科技应收账款的余额合计为人民币 132,030.06 万元，坏账准备合计为人民币 6,400.86 万元，账面价值较高。佳都科技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预计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评估相关客户的信用情况，包括：客户经营状况及可执行财产情况、第三方抵押担保资产、律师意见、诉讼判决结果等。由于佳都科技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预计可收回金额时涉及重大会计估计及判断，若应收账款不能按时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对财务报表的影响较为重大，为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计提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a、我们了解、评估了管理层对佳都科技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并对运行有效性进行了测试。

b、我们分析佳都科技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并复核相关会计政策是否一贯地运用。

c、对于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我们采用抽样方式，核查了客户经营状况及可执行财产情况、第三方抵押担保资产、律师意见、诉讼判决结果等支持性证据，以评估佳都科技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预计可收回金额的合理性。

d、获取佳都科技的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政策执行，选取样本对账龄准确性进行测试，并重新计算坏账准备金额是否准确。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18]5443 号

e、检查以往已经确认的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通过历史数据统计判断企业计提的坏账准备是否可以足额的覆盖已经发生的坏账事实。

四、其他信息

佳都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佳都科技 2017 年度审计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佳都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佳都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18]5443 号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佳都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佳都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佳都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此页无正文]

中国·北京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六日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韩雁光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勇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41,577,910.60	469,644,051.16	六、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7,422,779.93	六、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4,378,809.73	12,196,906.19	六、3
应收账款	1,256,291,976.47	858,439,662.69	六、4
预付款项	114,789,071.95	87,893,901.66	六、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3,818,758.68	698,041.21	六、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8,872,390.34	91,012,201.56	六、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73,323,904.85	1,466,936,046.30	六、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5,368,412.63	72,041,810.99	六、9
其他流动资产	347,169,055.63	734,895,838.62	六、10
流动资产合计	4,895,590,290.88	3,891,181,240.3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5,722,300.00	158,928,300.00	六、11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428,136,140.82	367,456,965.55	六、12
长期股权投资	179,792,095.68	27,052,315.88	六、13
投资性房地产	59,775,604.22	58,747,838.32	六、14
固定资产	70,302,722.04	73,962,097.20	六、15
在建工程	9,702,059.88	2,887,792.36	六、1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42,570,985.75	114,131,976.52	六、17
开发支出	14,748,670.61	17,190,052.43	六、18
商誉	201,064,666.16	201,064,666.16	六、19
长期待摊费用	2,561,430.69	2,949,939.40	六、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893,759.77	3,119,877.41	六、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05,270,435.62	1,027,491,821.23	
资 产 总 计	6,200,860,726.50	4,918,673,061.5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编号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85,920.00		六、23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82,792,024.18	628,646,416.66	六、24
应付账款	1,239,659,897.63	921,871,224.86	六、25
预收款项	486,708,559.62	415,818,066.85	六、2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9,760,671.57	28,257,127.41	六、27
应交税费	38,160,808.66	20,186,792.46	六、2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4,492,682.60	78,110,649.93	六、2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443,961.44	2,404,811.45	六、30
流动负债合计	2,887,804,525.70	2,095,295,089.6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41,298,522.28	43,091,760.60	六、31
递延收益	20,954,550.00	25,475,015.62	六、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859,209.09	1,322,220.59	六、2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112,281.37	69,888,996.81	
负 债 合 计	2,950,916,807.07	2,165,184,086.43	
股东权益			
股本	1,617,339,924.00	1,554,174,516.00	六、33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39,127,388.01	1,125,230,886.43	六、34
减：库存股	68,616,450.00		六、35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7,733,969.70	71,577,853.15	六、3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0,255,646.46	-66,089,155.96	六、3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205,840,478.17	2,684,894,099.62	
少数股东权益	44,103,441.26	68,594,875.49	
股东权益合计	3,249,943,919.43	2,753,488,975.11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6,200,860,726.50	4,918,673,061.5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4,311,956,371.39	2,848,194,879.42	
其中：营业收入	4,311,956,371.39	2,848,194,879.42	六、3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154,642,554.19	2,756,074,744.61	
其中：营业成本	3,724,406,734.68	2,382,958,968.90	六、3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4,955,347.24	9,637,628.50	六、39
销售费用	182,072,793.26	170,784,920.58	六、40
管理费用	210,123,188.34	161,030,062.90	六、41
财务费用	-2,121,128.06	8,607,820.65	六、42
资产减值损失	25,205,618.73	23,055,343.08	六、4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77,220.07	-2,577,220.07	六、4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081,649.57	23,294,076.51	六、4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97,279.80		
资产处置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31,564,189.04		六、4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8,536,875.88	112,836,991.25	
加：营业外收入	17,609,567.31	38,770,759.83	六、47
减：营业外支出	597,028.38	1,478,982.18	六、4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5,549,414.81	150,128,768.90	
减：所得税费用	19,984,024.31	25,422,279.19	六、4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5,565,390.50	124,706,489.7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215,565,390.50	124,706,489.71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5,565,390.50	124,706,489.7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215,565,390.50	124,706,489.71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064,471.53	16,772,691.41	
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2,500,918.97	107,933,798.3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5,565,390.50	124,706,489.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2,500,918.97	107,933,798.3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064,471.53	16,772,691.4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334	0.07128	十七、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329	0.07076	十七、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39,534,999.23	3,151,172,502.5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758,592.23	9,064,933.8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987,354.58	59,015,479.19	六、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85,280,946.04	3,219,252,915.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25,387,714.07	2,851,426,927.4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9,215,724.01	227,495,111.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0,604,284.04	89,202,890.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6,797,763.56	228,970,958.08	六、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92,005,485.68	3,397,095,886.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724,539.64	-177,842,971.20	六、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55,878,806.53	5,881,483,741.7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040,872.37	22,462,726.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38,541.54	13,360.1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20,400.55	六、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0,358,220.44	5,917,380,228.9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787,175.66	72,550,649.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7,036,500.00	6,848,117,062.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7,823,675.66	6,920,667,711.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534,544.78	-1,003,287,482.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54,435,445.44	1,160,973,686.8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906,480.72	12,173,255.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1,341,926.16	1,173,146,941.8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20,560.72	139,173,255.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7,597.85	1,802,194.1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960,612.00	10,000,000.00	六、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458,770.57	150,975,449.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5,883,155.59	1,022,171,492.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196.45	5,549.3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1,689,964.28	-158,953,411.24	六、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371,169,897.19	530,123,308.43	六、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2,859,861.47	371,169,897.19	六、5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54,174,516.00				1,125,230,886.43				71,577,853.15		-66,089,155.96	68,594,875.49	2,753,488,975.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554,174,516.00				1,125,230,886.43				71,577,853.15		-66,089,155.96	68,594,875.49	2,753,488,975.1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3,165,408.00				313,896,501.58	68,616,450.00			6,156,116.55		206,344,802.42	-24,491,434.23	496,454,944.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2,500,918.97	-24,491,434.23	188,009,484.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3,165,408.00				323,840,595.82	68,616,450.00							318,389,553.8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3,165,408.00				312,363,269.06	68,616,450.00							306,912,227.06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0,006,949.96								10,006,949.96
4.其他					1,470,376.80								1,470,376.80
（三）利润分配									6,156,116.55		-6,156,116.55		
1.提取盈余公积									6,156,116.55		-6,156,116.55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9,944,094.24								-9,944,094.24
四、本年年末余额	1,617,339,924.00				1,439,127,388.01	68,616,450.00			77,733,969.70		140,255,646.46	44,103,441.26	3,249,943,919.4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99,766,874.00				1,003,354,909.28				71,577,853.15		-174,022,954.26	67,743,773.32	1,468,420,455.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99,766,874.00				1,003,354,909.28				71,577,853.15		-174,022,954.26	67,743,773.32	1,468,420,455.4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54,407,642.00				121,875,977.15						107,933,798.30	851,102.17	1,285,068,519.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7,933,798.30	16,772,691.41	124,706,489.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3,131,167.00				1,228,036,987.86							-15,921,589.24	1,325,246,565.6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13,131,167.00				1,226,784,539.10							39,193,875.05	1,379,109,581.15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252,448.76								1,252,448.76
4.其他												-55,115,464.29	-55,115,464.29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941,276,475.00				-941,276,475.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941,276,475.00				-941,276,475.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164,884,535.71								-164,884,535.71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54,174,516.00				1,125,230,886.43				71,577,853.15		-66,089,155.96	68,594,875.49	2,753,488,975.1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2,800,083.94	196,933,294.7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7,422,779.9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268,991.83	1,312,369.55	
应收账款	478,330,273.48	265,597,853.46	十六、1
预付款项	89,611,334.31	47,768,866.4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596,352.33	280,400.11	
应收股利	449,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150,588,444.24	178,815,048.44	十六、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46,524,453.03	460,458,315.8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9,694,114.09	69,837,412.45	
其他流动资产	242,489,813.35	306,390,603.42	
流动资产合计	2,282,903,860.60	1,624,816,944.4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5,028,300.00	153,128,3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94,136,081.00	362,236,211.08	
长期股权投资	1,610,980,520.40	1,178,066,814.19	十六、3
投资性房地产	50,356,236.76	49,046,472.66	
固定资产	56,172,243.06	59,313,808.15	
在建工程	9,702,059.88	2,661,377.2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6,644,399.87	86,106,603.83	
开发支出		3,962,264.15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22,218.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68,828.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05,210,888.41	1,894,521,851.33	
资 产 总 计	4,688,114,749.01	3,519,338,795.7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编号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拆入资金			
应付票据	248,570,821.96	89,743,556.08	
应付账款	451,529,948.98	362,783,658.07	
预收款项	281,524,647.98	230,725,455.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586,996.34	10,224,530.77	
应交税费	10,874,959.82	874,877.9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86,676,789.42	329,371,694.8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923,974.98		
流动负债合计	1,284,688,139.48	1,023,723,772.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40,889,893.08	43,091,760.60	
递延收益	6,122,050.00	13,362,515.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7,011,943.08	56,454,276.22	
负 债 合 计	1,331,700,082.56	1,080,178,049.05	
股东权益			
股本	1,617,339,924.00	1,554,174,51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82,011,369.79	1,365,241,192.94	
减：库存股	68,616,45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0,274,773.68	64,118,657.1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5,405,048.98	-544,373,619.38	
股东权益合计	3,356,414,666.45	2,439,160,746.69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4,688,114,749.01	3,519,338,795.7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905,600,770.11	503,706,288.40	
其中：营业收入	905,600,770.11	503,706,288.40	十六、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99,949,887.35	554,964,407.47	
其中：营业成本	767,727,271.22	398,242,133.47	十六、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375,160.85	3,733,613.23	
销售费用	44,555,838.64	51,372,027.41	
管理费用	95,177,261.53	98,007,584.19	
财务费用	-21,039,929.47	-6,599,727.62	
资产减值损失	9,154,284.58	10,208,776.7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77,220.07	-2,577,220.0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7,607,185.26	19,997,314.73	十六、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11,450,792.7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97,286,080.84	-33,838,024.41	
加：营业外收入	7,417,146.36	11,458,285.37	
减：营业外支出	67,593.84	106,574.8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04,635,633.36	-22,486,313.88	
减：所得税费用	-1,299,151.5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5,934,784.91	-22,486,313.8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5,934,784.91	-22,486,313.8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605,934,784.91	-22,486,313.8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5,896,301.20	584,130,562.8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25,792.75	2,849,390.6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893,720.16	120,097,778.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4,815,814.11	707,077,731.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57,015,718.94	554,147,388.8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8,437,950.94	90,029,706.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845,135.77	11,705,649.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122,202.25	407,022,925.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0,421,007.90	1,062,905,670.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605,193.79	-355,827,938.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91,439,038.14	5,824,983,741.7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667,246.90	19,612,398.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16,541.54	9,973.7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6,522,826.58	5,844,606,114.0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716,471.17	45,990,140.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472,612,500.00	6,524,382,457.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6,328,971.17	6,570,372,597.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806,144.59	-725,766,483.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54,435,445.44	1,160,973,686.8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4,435,445.44	1,160,973,686.8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7,962.6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5,632.00	1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5,632.00	26,557,962.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759,813.44	1,134,415,724.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39	1.1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51,523.55	52,821,303.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189,883,930.06	137,062,626.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7,232,406.51	189,883,930.0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54,174,516.00				1,365,241,192.94				64,118,657.13		-544,373,619.38	2,439,160,746.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54,174,516.00				1,365,241,192.94				64,118,657.13		-544,373,619.38	2,439,160,746.6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3,165,408.00				316,770,176.85	68,616,450.00			6,156,116.55		599,778,668.36	917,253,919.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605,934,784.91	605,934,784.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3,165,408.00				316,770,176.85	68,616,450.00						311,319,134.85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3,165,408.00				312,363,269.06	68,616,450.00						306,912,227.06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837,230.88							3,837,230.88
4.其他					569,676.91							569,676.91
（三）利润分配									6,156,116.55		-6,156,116.55	
1.提取盈余公积									6,156,116.55		-6,156,116.55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617,339,924.00				1,682,011,369.79	68,616,450.00			70,274,773.68		55,405,048.98	3,356,414,666.4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上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99,766,874.00				1,078,480,680.08				64,118,657.13		-521,887,305.50	1,120,478,905.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99,766,874.00				1,078,480,680.08				64,118,657.13		-521,887,305.50	1,120,478,905.7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54,407,642.00				286,760,512.86						-22,486,313.88	1,318,681,840.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486,313.88	-22,486,313.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3,131,167.00				1,228,036,987.86							1,341,168,154.86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13,131,167.00				1,226,784,539.10							1,339,915,706.1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252,448.76							1,252,448.76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941,276,475.00				-941,276,475.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941,276,475.00				-941,276,475.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54,174,516.00				1,365,241,192.94				64,118,657.13		-544,373,619.38	2,439,160,746.6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历史沿革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原名辽宁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更名前为辽宁远洋渔业股份有限公司），是经辽宁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辽体改发（1993）137 号”文件批准，由辽宁省大连海洋渔业集团公司（以下简称“辽渔集团”）下属的全资子公司-辽宁远洋渔业公司独家发起设立的定向募集公司，公司于 1993 年 12 月 28 日登记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 6,550.00 万元。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公司于 1996 年 6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了面值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 1,300.00 万股，发行后总股本为 7,850.00 万股，由定向募集公司转变为社会公众公司。

1996 年 9 月，公司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3 股转增 7 股，总股本变更为 15,700.00 万股。

1999 年 8 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上字（1998）88 号”文件批准，实施人民币普通股配股，以 10: 3 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应配售 4,710.00 万股，其中国有法人股东以净资产认购 1,806.018 万股，放弃应配的 1,193.982 万股，社会法人股东承诺放弃应配售的 270.00 万股，社会公众股股东可自行决定认购或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应配的 1,440.00 万股。各股东放弃的配股权并不实施转配，实际配售 3,246.018 万股，总股本变更为 18,946.018 万股。

2000 年 4 月，经辽宁省国资局“辽国资产字（2000）41 号”文件及“财政部（2000）128 号”文件批准，公司国有法人股股东辽渔集团将其所持有的部分股份即 5,664.8594 万股转让给广州新太新技术研究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太新公司”）。

2000 年 12 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0）182 号”文件核准，实施人民币普通股配股，以 10: 3 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实际配售 1,872.00 万股，总股本变更为 20,818.018 万股。

根据 200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 2001 年 9 月 30 日将注册地由大连市甘井子区大连湾镇变更为广州天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业园建中路 51-53 号。

2002 年 1 月 10 日公司名称变更为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2 年 12 月，经财政部“财企（2002）557 号”文件批准，公司国有法人股股东辽渔集团再次将其所持有的部分股份即 559.728 万股转让给新太新公司。此次变更后，新太新公司持有公司 6,224.5874 万股，占总股本比例为 29.90%；辽渔集团持有公司 5,581.4306 万股，占总股本比例为 26.81%；大连海洋渔业进出口公司（现更名为大连远洋渔业国际贸易公司，以下简称“远洋国际公司”）持有公司 300.00 万股，占总股本比例为 1.44%；大连冷冻机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300.00 万股，占总股本比例为 1.44%；中国水产总公司（现更名为中国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300.00 万股，占总股本比例为 1.44%；流通股股东持股 8,112.00 万股，占总股本比例 38.97%。

2007 年 12 月，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委托拍卖机构对原控股股东新太新公司所持有的公司 5,664.8594 万股社会法人股股权进行拍卖，经过公开竞拍，广州佳都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都集团”）以 7,140.00 万元竞得公司 5,664.8594 万股股权，2007 年 12 月 25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上证股转确字（2007）第 1704 号”文件对上述股权变更事宜进行了确认，并据此将该项股权划转至佳都集团名下，完成了相应的股权过户手续。

2008 年 1 月 18 日，公司第二大股东辽渔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 4,781.4306 万股分别转让给广州市美好境界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好投资公司”）1,732.5722 万股、广州市番禺通信管道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番禺通信公司”）3,048.8584 万股，远洋国际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300.00 万股转让给美好投资公司，该等股权已于 2008 年 1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相应的股权过户手续。本次股权过户手续完成后，公司的主要股东情况如下：公司总股本为 20,818.018 万股，其中佳都集团持有公司 5,664.8594 万股社会法人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 27.21%；番禺通信公司持有公司 3,048.8584 万股国有法人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 14.64%；美好投资公司持有公司 2,032.5722 万股社会法人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 9.76%；辽渔集团持有公司 800 万股国有法人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84%；其他股本共 9,271.728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4.55%。

2009 年 3 月 11 日，因公司债权人向法院申请公司破产还债，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番禺法院”）作出“（2009）番法民破字第 1-1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申请人申请公司破产的请求。公司第二大股东番禺通信公司于 2009 年 3 月 12 日向番禺法院递交了《重整申请书》，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番禺法院于 2009 年 3 月 17 日作出“（2009）番法民破字第 1-2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公司重整。公司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及出资人会议于 2009 年 10 月 19 日、10 月 20 日召开，会议表决通过了《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以下简称“重整计划草案”）及重整计划草案中的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番禺法院于 2009 年 11 月 3 日作出“（2009）番法民破字第 1-5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根据《重整计划》，出资人权益调整所涉及的出资人范围为截至 2009 年 10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新太科技股东，涉及股份总数 208,180,180.00 股，其中流通股为 81,120,000.00 股，非流通股为 127,060,180.00 股。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为：非流通股股东让渡其持有的 9.00%股权，共计让渡 11,435,416.00 股非流通股，流通股股东让渡其持有的 6.00%股权，共计让渡 4,867,215.00

股流通股，非流通股及流通股让渡股份合计 16,302,631.00 股。此次变更后，公司的主要股东情况如下：公司总股本为 20,818.018 万股，其中佳都集团持有公司 5,155.0221 万股社会法人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 24.76%，为公司第一大股东；番禺通信公司持有公司 2,774.4611 万股国有法人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 13.33%，为公司第二大股东；美好投资公司持有公司 1,713.1407 万股社会法人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 8.23%，为公司第三大股东；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户持有公司 1,143.5414 万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 5.49%；辽渔集团持有公司 728.00 万股国有法人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50%；其他股本共 9,303.8527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4.69%。

2010 年 2 月 11 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要求，公司第一大股东和第二大股东分别按约定进行资产、现金的交割，番禺通信赠与的 6,000.00 万元资金已经到公司指定账户，大股东佳都集团赠与的资产广州高新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供应链”）工商变更手续也已经完成，公司现已持有高新供应链 100%股权，高新供应链法定代表人变更为刘伟。同时，公司以现有总股本 20,818.018 万股为基础，用资本公积向控股股东佳都集团、第二大股东番禺通信及公司非流通股股东广州佳都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每 10 股转增 5.5 股，以及向股改方案实施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转增 9 股。根据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广会所验字[2010]第 10004140011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0 年 6 月 8 日止，公司已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确认，按向第一大股东佳都集团、第二大股东番禺通信、非流通股股东广州佳都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每 10 股转增 5.5 股，以及向股改方案实施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转增 9 股的方案，对截至 2010 年 6 月 7 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第一大股东佳都集团转增 26,401,008.00 股、第二大股东番禺通信转增 15,259,537.00 股、非流通股股东广州佳都信息咨询有限公司转增 1,951,613.00 股，以及向股改方案实施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转增 73,008,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16,620,158.00 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人民币 324,800,338.00 元。2010 年 9 月 6 日，公司管理人向番禺法院提交了《关于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情况的监督报告》。根据监督报告，截至 2010 年 9 月 3 日止，重整计划规定的股票划转和分配、对外投资清理、债权清偿等各项工作均已完成，重整计划已于执行期限内执行完毕。公司于 2010 年 9 月 8 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的退市风险警示。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批准，同意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的退市风险警示，股票交易仍予以其他特别处理。

2011 年 6 月 10 日，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 64,005,364.00 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申请撤销股票交易其他特别处理的相关规定，公司已于 2011 年 3 月 11 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的其他特别处理。上述申请已获上海证券交易所批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2011 年 8 月 5 日公司股票停牌一天，2011 年 8 月 8 日复牌，公司的股票简称由“ST 新太”变更为“新太科技”，股票代码“600728”不变，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恢复为 10%。

2012年3月30日，经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注册名称由“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英文名称由“SUNTEK TECHNOLOGY CO., Ltd”亦相应变更为“PCI-SUNTEK TECHNOLOGY CO., Ltd”。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批准，公司挂牌股票简称“新太科技”从2012年3月30日起变更为“佳都新太”，证券代码仍为“600728”。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84号”文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800.00万股已于2012年7月12日完成。2012年7月11日，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发行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广会所验字第[2012]11006510040”《验资报告》，截至2012年7月10日止，公司已收到上海诺中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华玳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和上海念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认缴股款人民币348,620,800.00元（已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4,159,200.00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38,000,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310,620,800.00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459号”文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2,850,105.00股。2013年11月22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3]1487号”《验资报告》。截至2013年11月22日，佳都科技已收到堆龙佳都和刘伟以其所拥有的经评估的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和佳众联的股权认缴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02,850,105.00元，新增股本占新增注册资本的100.00%。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459号”文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4,116,431.00股。2013年12月20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3]1826号”《验资报告》。截至2013年12月16日，佳都科技已收到募集资金净额342,502,461.12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34,116,431.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308,386,030.12元。

2013年12月26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核准，公司证券简称自2014年1月2日起由“佳都新太”变更为“佳都科技”，证券代码仍为“600728”。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855号”文的核准和公司2015年9月11日召开的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公司增加股本84,745,763.00元，其中：重庆中新融鑫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货币资金增资53,929,122.00元，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增资15,408,321.00元，华安未来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增资7,704,160.00元，银华财富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增资7,704,160.00元。变更后的股本为584,512,637.00元。本次增资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职业字[2016]973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公司2015年12月29日第七届董事会2015年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1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事项的议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激励对象合计85名，实际可行权数量为3,785,160.00股股票期权，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13.15元/股。本次行权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3,785,16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588,297,797.00元。本次增资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职业字[2016]982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941,276,475.00 元，由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转增基准日期为 2016 年 4 月 22 日，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29,574,272.00 元。

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6 年 6 月 30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新余卓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464 号），公司分别向新余卓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许教源、何华强发行股份 23,596,154.00 股、502,045.00 股、502,045.00 股，合计发行股份 24,600,244.00 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8.13 元（定价基准日为 2016 年 04 月 01 日，因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实施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6 股事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由 21.13 元/股调整为 8.13 元/股），以及支付现金 2,000.00 万元，以购买新余卓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许教源、何华强持有的广东华之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49%股权。此次发行后，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554,174,516.00 股，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554,174,516.00 元。上述股本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6 年 11 月 15 日出具天职业字[2016]16618 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 2016 年 12 月 26 日第八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1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事项的议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激励对象合计 80 名，实际可行权数量为 19,543,680.00 股股票期权，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5.058 元/股。本次行权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 19,543,68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1,573,718,196.00 元。本次注册资本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职业字[2017]2527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6 年 6 月 30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新余卓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464 号），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21,810.00 万元用于支付购买广东华之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49%股权的部分对价等用途。经此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126,728.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最终发行价格人民币 8.6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18,099,999.04 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 10,030,000.0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08,069,999.04 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 25,126,728.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1,598,844,924.00 元。本次注册资本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职业字[2017]3171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第八届董事会 2017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和第八届监事会 2017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 2017 年 6 月 28 日，向 259 名激励对象授予 18,820,000.00 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3.71 元/股。经审验，截至 2017 年 7 月 28 日止，鉴于 8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限制性股票，公司已收到顾友良等 251 名激励对象以货币缴纳的出资额合计人民币 68,616,450.00 元（大写：人民币陆仟捌佰陆拾壹万陆仟肆佰伍拾元整），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18,495,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仟捌佰肆拾玖万伍仟元整），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50,121,450.00 元（大写：人民币伍仟零壹拾贰万壹仟肆佰伍拾元整）。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17,339,924.00 元（大写：人民币壹拾陆亿壹仟柒佰叁拾叁万玖仟玖佰贰拾肆元整），累计股本金额为人民币 1,617,339,924.00 元。本次注册资本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职业字[2017]15456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1. 公司注册地

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迎宾路 832 号番禺节能科技园内番山创业中心 1 号楼 2 区 306 房。

2. 公司组织形式

股份有限公司。

3. 公司总部地址

广州天河软件园建工路 4 号。

（三）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1. 所处行业

公司专注于智能技术和产品在智慧城市领域的开发与应用；主要业务包括智能轨道交通、以公共安全为核心的智慧城市、服务与产品集成（含网络及云计算产品和服务、IT 综合服务）三大业务板块。

2. 经营范围

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智能化安装工程服务；通信线路和设备的安装；广播电视及信号设备的安装；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

(四) 母公司以及实际控制人名称

1. 母公司：广州佳都集团有限公司。

2. 实际控制人：刘伟。

(五)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机构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本财务报表于 2018 年 3 月 16 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表参照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下简称“第 15 号文(2014 年修订)”)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二) 会计期间和经营周期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四) 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五) 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七）合营安排

1. 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1)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八）现金流量表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十）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十一）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是指该笔应收款项余额占本公司账面余额前五名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参照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依据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其他信用风险组合	在合同约定的信用期内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合并范围内组合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划分组合
备用金、押金、保证金组合	履约保证金、质量保证金等划分组合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其他信用风险组合	个别认定法
合并范围内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备用金、押金、保证金组合	合同履行期内不计提坏账准备

(3) 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以下同)		
其中: 0-6 个月	0	0
7-12 个月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单项非重大应收款项,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单项非重大应收款项,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三）持有待售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应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企业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十四）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企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企业应当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应当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应当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十五）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4.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4.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六）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七）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0	3	2.42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2-5	0-3	19.400-50.0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6	3	16.16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2-5	0-3	19.400-50.000
专项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0-3	9.700-20.00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以上（含 75%）]；（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以上（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以上（含 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十八）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九）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二十）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软件	5
土地使用权	40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研究开发项目通常需要经历研究阶段与开发阶段，其中，研究阶段是指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所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公司的研究阶段一般是指研发部门根据市场需求、技术需要等因素对需研究开发的项目进行相关分析立项，由项目管理部门对该项目进行技术创新能力、成果转化能力、实际需求能力及项目预算资金保障能力等情况进行评审分析的阶段。

开发阶段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公司的开发阶段是指项目立项申请经过研究阶段的研究、分析、评审形成立项报告后，研发项目组完成软件详细设计、代码编写、系统测试等工作，并且通过不断修订完善直至达到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

（二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3.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 设定受益计划

（1）内退福利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福利，确认为负债，计入当期损益。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补充退休福利

本公司亦向满足一定条件的职工提供国家规定的保险制度外的补充退休福利，该等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资产负债表上确认的设定受益负债为设定受益义务的现值减去计划资产的公允价值。设定受益义务每年由独立精算师采用与义务期限和币种相似的国债利率、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计算。与补充退休福利相关的服务费用(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和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二十三）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二十四）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二十五）收入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建造合同

（1）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2）固定造价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成本加成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3）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为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

（4）资产负债表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执行中的建造合同，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按其差额确认预计负债。

5. 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收入具体包括智能轨道交通、以公共安全为核心的智慧城市、服务与产品集成（含网络及云计算产品和服务、IT 综合服务）三大类业务，根据各类产品线中的业务性质，具体包括软、硬件产品销售，系统集成，建造合同业务，BT 项目，专业技术服务等业务类型，具体收入确认方法如下：

（1）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方法

产品销售按照是否需要安装或验收的软、硬件产品分为分销产品和项目产品，分销产品主要向二级代理商或终端单位客户销售，无需验收，按商品发往客户并取得客户的签收后确认收入；项目产品，项目型产品需要安装调试，待客户整体项目验收确认，并与公司对账一致，确认收入。

（2）系统集成销售收入的确认方法

1) 销售商品部分与提供劳务部分能分开且单独计量时，分别按销售商品收入和提供劳务收入的原则确认收入。销售商品即系统集成项目硬件系统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其实施继续管理和实际控制，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与销售该硬件系统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一般为取得项目初验证书时确认销售收入；提供劳务之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则根据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该合同的收入与成本。

其中：对分期收款方式销售的商品，在满足前述收入确认的条件时确定收入。分期收款发出商品收入金额的确认，公司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金额。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按照应收款项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金额进行摊销，冲减财务费用。

2) 由于业务特点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不能够明确区分的，则将其一并核算，待系统集成于安装完成验收后确认收入。

(3) BT 项目和轨道交通建设工程的收入具体确认方法

1) BT 项目：公司采用 BT 业务模式的项目，本公司同时提供建造服务的，建造期间，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建造合同收入按应收取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同时确认长期应收款；本公司未提供建造服务的，按照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考虑合同规定，确认长期应收款。进入 BT 项目回购期，回购期内长期应收款采用摊余成本计量并按期确认利息收入，实际利率在长期应收款存续期间内保持不变。

2) 轨道交通建设工程：建造期间，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成本。

(4) 专业技术服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专业性服务收入包括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培训和售后维护等。

IT 设备技术维护和项目服务业务，在劳务完成时，结算确认收入。

第三方提供的外包劳务业务，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二十六)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6. 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1)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八）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二十九）回购股份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或本公司所属子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或本公司所属子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11%、6%、5%、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12.5%、1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披露情况说明：

集团内各主体所得税税率披露情况说明：	所得税税率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
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	15%
广州佳都信息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12.5%
新疆佳都健讯科技有限公司	15%
广东华之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15%
广东方纬科技有限公司	15%
广州佳都科技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0%
广州佳众联科技有限公司	15%
重庆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	15%
广州小马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
西藏佳都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

（二）重要税收优惠政策及其依据

（1）增值税

本公司、广州佳都信息技术研发有限公司、广州佳都科技软件开发有限公司销售软件产品收入根据“财税[2011]100号”文，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广州佳众联科技有限公司的部分分公司为小规模纳税人，适用增值税税率3%。

（2）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于2014年10月10日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GR201444000684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为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按15%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国务院颁布的《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国发〔2000〕18号）第七条规定：对国家规划布局内的重点软件企业，按1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最新《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尚未发放，但已在高新技术认定管理工作网进行公示。

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于2014年10月10日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和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布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444001494），有效期三年，根据2007年3月16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规定，公司属于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最新《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尚未发放，但已在高新技术认定管理工作网进行公示。

新疆佳都健讯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6 日取得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学技术厅、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家税务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 GR20166500002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为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按 15%征收企业所得税。

广东方纬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10 日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下发证书编号为 GR201544000297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企业 2015 年至 2018 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按照 15%的税率征收所得税。

广州小马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属于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享受财税〔2017〕43 号文件规定的其所得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政策。

广东华之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30 日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和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布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544000052），有效期三年，根据 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规定，公司属于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广州佳都信息技术研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研发公司”）根据“财税〔2012〕27 号”文，符合条件的软件企业，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自获利年度起计算优惠期，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 25%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并享受至期满为止。2017 年度属于减半征收期。

广州市佳众联科技有限公司系经认定的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根据《关于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0〕65 号）的规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另发生的职工教育经费按不超过企业工资总额 8%的比例据实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超过部分，准予在以后纳税年度结转扣除。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服务外包产业的复函》（国办函〔2013〕33 号）的规定，上述两项税收政策延续至 2018 年底。

广州佳都科技软件开发有限公司根据“财税〔2012〕27 号”文，系符合条件的软件企业，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计算优惠期，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 25%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并享受至期满为止。2017 年度属于第一个获利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

西藏佳都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昌都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同意其入驻西藏昌都新区的批复（昌新委发〔2017〕100 号），属于国家需要重点扶持企业，减按 9%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重庆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根据重庆市九龙坡区人民政府与本公司签订的《合作协议书》规定，重庆新科按西部大开发产业目录中类别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率，期限至 2020 年。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1. 会计政策的变更

(1) 本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8 日董事会会议批准,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 相关规定, 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公司将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按照经济业务实质, 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同时, 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在该项目中反映。	调增“其他收益”31,564,189.04 元, 调减“营业外收入”31,564,189.04 元, 增加营业利润 31,564,189.04 元。

(2) 本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6 日董事会会议批准, 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及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 相关规定, 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调增本期“持续经营净利润”影响金额 215,565,390.50 元, 调增上期金额 124,706,489.71 元, 影响本期和上期的终止经营净利润 0.00 元

(3) 本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6 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会议批准,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采用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 相关规定。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 并追溯调整。	增加上年营业外收入 0.00 元; 增加本年营业外收入 0.00 元。 增加上年营业外支出 0.00 元; 增加本年营业外支出 0.00 元。

2. 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说明的会计估计的变更。

3.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说明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说明: 期初指2016年12月31日, 期末指2017年12月31日, 上期指2016年度, 本期指2017年度。

1. 货币资金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128,371.35	222,824.57
银行存款	349,307,328.49	350,625,622.62
其他货币资金	492,142,210.76	118,795,603.97
<u>合计</u>	<u>841,577,910.60</u>	<u>469,644,051.16</u>

(2) 期末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明细如下：

项目	币种	原币期末余额	本位币期末余额	使用受限制原因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25,576,136.79	25,576,136.79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33,380,905.34	33,380,905.34	保函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360,000,000.00	36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73,185,168.63	73,185,168.63	其他
<u>合计</u>		<u>492,142,210.76</u>	<u>492,142,210.76</u>	

(3) 期末无存放在境外的款项。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u>97,422,779.93</u>
<u>合计</u>		<u>97,422,779.93</u>

3. 应收票据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2,078,809.73	12,196,906.19
商业承兑汇票	2,300,000.00	
<u>合计</u>	<u>24,378,809.73</u>	<u>12,196,906.19</u>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备注
银行承兑汇票	636,000.00	
<u>合计</u>	<u>636,000.00</u>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备注
银行承兑汇票	33,270,905.50		
<u>合计</u>	<u>33,270,905.50</u>		

注：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4. 应收账款

(1) 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1,280,661,455.03	97.00	60,944,190.09	4.76
其他信用风险组合	36,268,806.13	2.74		
<u>组合小计</u>	<u>1,316,930,261.16</u>	<u>99.74</u>	<u>60,944,190.09</u>	<u>4.63</u>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70,293.08	0.26	3,064,387.68	90.92
<u>合计</u>	<u>1,320,300,554.24</u>	<u>100.00</u>	<u>64,008,577.77</u>	<u>4.85</u>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849,032,789.76	94.71	37,871,364.04	4.46
其他信用风险组合	47,278,236.97	5.27		
<u>组合小计</u>	<u>896,311,026.73</u>	<u>99.98</u>	<u>37,871,364.04</u>	<u>4.23</u>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9,656.00	0.02	139,656.00	100.00
<u>合计</u>	<u>896,450,682.73</u>	<u>100.00</u>	<u>38,011,020.04</u>	<u>4.24</u>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其中：0-6 个月 (含 6 个月)	894,185,649.25		
7 个月-1 年 (含 1 年)	181,098,420.73	9,054,921.04	5.00

账龄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小计	1,075,284,069.98	9,054,921.04	
1-2 年 (含 2 年)	129,190,786.49	12,919,078.65	10.00
2-3 年 (含 3 年)	36,746,185.97	11,023,855.79	30.00
3-4 年 (含 4 年)	19,868,282.23	9,934,141.12	50.00
4-5 年 (含 5 年)	7,799,684.37	6,239,747.50	80.00
5 年以上	11,772,445.99	11,772,445.99	100.00
<u>合计</u>	<u>1,280,661,455.03</u>	<u>60,944,190.09</u>	<u>4.76</u>

(3) 组合中, 采用其他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信用期内合同款项	36,268,806.13			信用期内不计提坏账
<u>合计</u>	<u>36,268,806.13</u>			

(4)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吉安市迪康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	60,000.00	4-5 年	100.00	根据可收回性
广西钦州中桂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9,656.00	79,656.00	2-4 年	100.00	根据可收回性
广西南宁耀弘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8,139.00	18,139.00	3-4 年	100.00	根据可收回性
南京索伊力科技有限公司	80,881.57	80,881.57	3-4 年	100.00	根据可收回性
内蒙古九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281,920.00	1,281,920.00	2-3 年	100.00	根据可收回性
山东安铨智控工程有限公司	93,953.00	93,953.00	0-3 年	100.00	根据可收回性
山东万力电子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144,712.00	144,712.00	3-4 年	100.00	根据可收回性
合肥西子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06,738.00	325,390.40	0-6 月	80.00	根据可收回性
上海锦浙贸易中心	1,122,789.01	898,231.21	2-3 年	80.00	根据可收回性
巴州阿帕奇安科工程有限公司	81,504.50	81,504.50	2-3 年	100.00	根据可收回性
<u>合计</u>	<u>3,370,293.08</u>	<u>3,064,387.68</u>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本期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6,071,557.73
本期收回或转回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16,000.00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90,000.00

(7)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巴楚县公安局	非关联方	208,426,086.22	1 年以内	2,342,380.29	15.79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0,619,480.65	0-2 年	4,533,992.82	13.68
杭州泰联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345,804.33	1 年以内	1,654,881.00	2.98
广东广佛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350,729.12	1 年以内	62,991.27	2.45
六盘水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直属一大队	非关联方	31,721,038.50	1-2 年	3,172,103.85	2.40
<u>合计</u>		<u>492,463,138.82</u>		<u>11,766,349.23</u>	<u>37.30</u>

5. 预付款项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	期初余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11,227,367.43	96.90	66,120,965.93	75.23
1-2 年 (含 2 年)	1,373,779.95	1.20	20,372,940.73	23.18
2-3 年 (含 3 年)	1,083,179.57	0.94	448,795.00	0.51
3 年以上	1,104,745.00	0.96	951,200.00	1.08
<u>合计</u>	<u>114,789,071.95</u>	<u>100.00</u>	<u>87,893,901.66</u>	<u>100.00</u>

(2)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北京今日在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32,140.00	5 年以上	项目存在争议未结算
<u>合计</u>		<u>832,140.00</u>		

(3)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比例 (%)
广州云趣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155,251.15	10.59
中国电子进出口北京公司	非关联方	7,151,937.23	6.23
湖南创想伟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41,715.05	5.00
新华三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99,168.76	4.53
河南省佳盛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0	4.36
<u>合计</u>		<u>35,248,072.19</u>	<u>30.71</u>

6. 应收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应收利息	3,818,758.68	698,041.21
<u>合计</u>	<u>3,818,758.68</u>	<u>698,041.21</u>

注：期末无逾期利息情况。

7.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	53,948,845.61	53.11	2,454,567.49	4.55
其他信用风险组合	587,430.00	0.58	245,042.60	41.71
备用金、押金、保证金	47,035,724.82	46.31		
<u>组合小计</u>	<u>101,572,000.43</u>	<u>100.00</u>	<u>2,699,610.09</u>	<u>2.66</u>
<u>合计</u>	<u>101,572,000.43</u>	<u>100.00</u>	<u>2,699,610.09</u>	<u>2.66</u>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	42,188,876.11	43.62	4,384,178.53	10.39
其他信用风险组合	2,397,266.60	2.48	1,323,722.60	55.22
备用金、押金、保证金	52,133,959.98	53.90		
<u>组合小计</u>	<u>96,720,102.69</u>	<u>100.00</u>	<u>5,707,901.13</u>	<u>5.90</u>
<u>合计</u>	<u>96,720,102.69</u>	<u>100.00</u>	<u>5,707,901.13</u>	<u>5.90</u>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其中：0-6 个月 (含 6 个月)	46,620,261.88		
7 个月-1 年 (含 1 年)	3,419,866.00	170,993.30	5.00
<u>1 年以内 (含 1 年) 小计</u>	<u>50,040,127.88</u>	<u>170,993.30</u>	
1-2 年 (含 2 年)	917,293.05	91,729.31	10.00
2-3 年 (含 3 年)	449,015.61	134,704.68	30.00

账龄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3-4 年（含 4 年）	970,537.75	485,268.88	50.00
4-5 年（含 5 年）			
5 年以上	1,571,871.32	1,571,871.32	100.00
<u>合计</u>	<u>53,948,845.61</u>	<u>2,454,567.49</u>	<u>4.55</u>

（3）组合中，采用其他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黄志林	587,430.00	245,042.60	41.71	根据可回收性
<u>合计</u>	<u>587,430.00</u>	<u>245,042.60</u>	<u>41.71</u>	

（4）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本期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561,168.87

（5）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47,122.17

（6）本期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核销金额	款项性质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个人	373,888.00	押金	经办人离职无法收回		否
<u>合计</u>	<u>373,888.00</u>				

（7）按性质分类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余额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	4,349,039.66	19,096,353.60
保证金	39,382,529.28	31,292,659.48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3,304,155.88	1,744,946.90
往来款	6,853,737.04	34,553,068.87
代采货款	39,054,304.98	
其他	8,628,233.59	10,033,073.84
<u>合计</u>	<u>101,572,000.43</u>	<u>96,720,102.69</u>

（8）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武汉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代采货款	39,054,304.98	0-6 个月	38.45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款	3,975,000.00	0-4 年	3.91	596,212.12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4,190,336.50	0-5 年	4.13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保证金	2,597,803.21	0-6 个月	2.56	
国网物资有限公司	保证金	2,400,000.00	0-6 个月	2.36	
<u>合计</u>		<u>52,217,444.69</u>		<u>51.41</u>	<u>596,212.12</u>

8. 存货

（1）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82,206,613.03	8,396,418.45	173,810,194.58	57,641,266.68	7,193,845.80	50,447,420.88
材料采购	34,917,530.85		34,917,530.85	8,174,663.25		8,174,663.25
劳务成本	61,522,110.69		61,522,110.69	66,921,624.51		66,921,624.51
发出商品	380,626,116.00	783,949.65	379,842,166.35	406,309,065.30	2,257,674.13	404,051,391.17
工程项目	1,423,231,902.38		1,423,231,902.38	937,340,946.49		937,340,946.49
<u>合计</u>	<u>2,082,504,272.95</u>	<u>9,180,368.10</u>	<u>2,073,323,904.85</u>	<u>1,476,387,566.23</u>	<u>9,451,519.93</u>	<u>1,466,936,046.30</u>

（2）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7,193,845.80	1,202,572.65				8,396,418.45
发出商品	2,257,674.13	492,657.22		1,966,381.70		783,949.65
<u>合计</u>	<u>9,451,519.93</u>	<u>1,695,229.87</u>		<u>1,966,381.70</u>		<u>9,180,368.10</u>

（3）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库存商品	期末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无
发出商品	期末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无

（4）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3,186,391,664.86
累计已确认毛利	571,233,436.77
减：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2,334,393,199.25
<u>合计</u>	<u>1,423,231,902.38</u>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159,466,139.78	87,857,301.51
未确认融资收益	-24,097,727.15	-15,815,490.52
<u>合计</u>	<u>135,368,412.63</u>	<u>72,041,810.99</u>

10.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金	123,464,651.05	50,539,508.04
预交企业所得税	31,617.57	31,617.57
其他预交税金	612,919.04	2,308,454.80
理财产品	223,000,000.00	682,016,258.21
支付宝余额	59,867.97	
<u>合计</u>	<u>347,169,055.63</u>	<u>734,895,838.62</u>

注：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 387,726,782.99 元，主要系本期赎回理财产品所致。

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u>185,722,300.00</u>		<u>185,722,300.00</u>	<u>158,928,300.00</u>		<u>158,928,300.00</u>
其中：按成本计量	185,722,300.00		185,722,300.00	158,928,300.00		158,928,300.00
<u>合计</u>	<u>185,722,300.00</u>		<u>185,722,300.00</u>	<u>158,928,300.00</u>		<u>158,928,300.00</u>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广州市汇远计算机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广州市番禺汇诚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39,165,000.00			39,165,000.00
广东粤商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000,000.00			42,000,000.00
深圳市天盈隆科技有限公司	18,630,000.00			18,630,000.00
广州云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3,333,300.00	20,000,000.00		53,333,300.00
广州佳都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3,800,000.00	1,330,000.00		5,130,000.00
珠海和诚叁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00.00			20,000,000.00
广州云趣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900,000.00		1,900,000.00
广州车行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64,000.00		3,564,000.00
<u>合计</u>	<u>158,928,300.00</u>	<u>26,794,000.00</u>		<u>185,722,300.00</u>

（续上表）

期初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10.00	
				19.50	
				7.00	
				18.00	
				11.57	
				17.10	
				13.89	
				19.00	
				1.80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末无减值情况。

12. 长期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472,345,293.18		472,345,293.18	
未确认融资收益	-44,209,152.36		-44,209,152.36	4.50%-5.00%
<u>合计</u>	<u>428,136,140.82</u>		<u>428,136,140.82</u>	

（续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折现率区间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414,833,394.78		
未确认融资收益	-47,376,429.23		4.50%-5.00%
合计	<u>367,456,965.55</u>		

13.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苏州千视通视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123,523.12	5,242,500.00	
广州新华时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528,792.76		
广州杰之良软件有限公司	3,400,000.00		
清远市智城慧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0,000,000.00	
广东粤科佳都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5,000,000.00	
深圳市华视佳都智能新媒体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合计	<u>27,052,315.88</u>	<u>150,242,500.00</u>	

接上表：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本期增减变动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现金红利
809,804.15			
296,073.59			
22,000.69			
-13,886.98			
16,872.68			
1,366,415.67			
<u>2,497,279.80</u>			

接上表：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25,175,827.27	
		4,824,866.35	
		3,422,000.69	
		39,986,113.02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75,016,872.68	
		31,366,415.67	
		<u>179,792,095.68</u>	

14. 投资性房地产

(1) 成本法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u>109,207,163.43</u>	<u>109,207,163.43</u>
2. 本期增加金额	<u>5,747,602.73</u>	<u>5,747,602.73</u>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5,747,602.73	<u>5,747,602.73</u>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u>114,954,766.16</u>	<u>114,954,766.16</u>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u>50,459,325.11</u>	<u>50,459,325.11</u>
2. 本期增加金额	<u>4,719,836.83</u>	<u>4,719,836.83</u>
(1) 计提或摊销	2,787,653.19	<u>2,787,653.19</u>
(2) 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转入	1,932,183.64	<u>1,932,183.64</u>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u>55,179,161.94</u>	<u>55,179,161.94</u>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u>59,775,604.22</u>	<u>59,775,604.22</u>
2. 期初账面价值	<u>58,747,838.32</u>	<u>58,747,838.32</u>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新太大厦 1 号楼	37,209,802.61	该房产涉及诉讼

15. 固定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专用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7,075,357.78	6,659,164.17	24,845,698.81	2,831,656.19	30,672,149.94	<u>132,084,026.89</u>
2. 本期增加金额		<u>393,863.25</u>	<u>4,763,164.78</u>	<u>1,582,859.34</u>	<u>7,679,679.18</u>	<u>14,419,566.55</u>
(1) 购置		393,863.25	1,960,117.66	1,582,859.34	82,931.61	<u>4,019,771.86</u>
(2) 在建工程转入					745,379.00	<u>745,379.00</u>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2,803,047.12		6,851,368.57	<u>9,654,415.69</u>
3. 本期减少金额	<u>5,747,602.73</u>	<u>20,000.00</u>	<u>5,583,736.98</u>	<u>577,562.32</u>	<u>2,748,467.83</u>	<u>14,677,369.86</u>
(1) 处置或报废		20,000.00	5,583,736.98		21,513.06	<u>5,625,250.04</u>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5,747,602.73					<u>5,747,602.73</u>
(3) 其他减少				577,562.32	2,726,954.77	<u>3,304,517.09</u>
4. 期末余额	<u>61,327,755.05</u>	<u>7,033,027.42</u>	<u>24,025,126.61</u>	<u>3,836,953.21</u>	<u>35,603,361.29</u>	<u>131,826,223.58</u>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4,453,903.91	2,868,231.82	16,354,538.00	1,940,061.66	12,258,801.54	<u>57,875,536.93</u>
2. 本期增加金额	<u>1,487,198.05</u>	<u>818,078.26</u>	<u>4,804,369.52</u>	<u>312,675.64</u>	<u>4,269,569.11</u>	<u>11,691,890.58</u>
(1) 计提	1,487,198.05	850,212.98	2,827,651.70	312,675.64	4,224,109.99	<u>9,701,848.36</u>
(2) 企业合并增加			61,729.44			<u>61,729.44</u>
(3) 其他转入		-32,134.72	1,914,988.38		45,459.12	<u>1,928,312.78</u>
3. 本期减少金额	<u>1,932,183.64</u>	<u>16,823.98</u>	<u>4,287,147.19</u>	<u>449,783.26</u>	<u>1,495,250.02</u>	<u>8,181,188.09</u>
(1) 处置或报废		16,823.98	4,287,147.19		16,720.50	<u>4,320,691.67</u>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932,183.64					<u>1,932,183.64</u>
(3) 其他转出				449,783.26	1,478,529.52	<u>1,928,312.78</u>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专用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4. 期末余额	<u>24,008,918.32</u>	<u>3,669,486.10</u>	<u>16,871,760.33</u>	<u>1,802,954.04</u>	<u>15,033,120.63</u>	<u>61,386,239.42</u>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46,392.76			<u>246,392.76</u>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u>109,130.64</u>			<u>109,130.64</u>
(1) 处置或报废			109,130.64			<u>109,130.64</u>
4. 期末余额			<u>137,262.12</u>			<u>137,262.12</u>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u>37,318,836.73</u>	<u>3,363,541.32</u>	<u>7,016,104.16</u>	<u>2,033,999.17</u>	<u>20,570,240.66</u>	<u>70,302,722.04</u>
2. 期初账面价值	<u>42,621,453.87</u>	<u>3,790,932.35</u>	<u>8,244,768.05</u>	<u>891,594.53</u>	<u>18,413,348.40</u>	<u>73,962,097.20</u>

注 1：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745,379.00 元。

注 2：本期计提折旧额为 9,701,848.36 元。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固定资产净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新太大厦 1 号楼	3,680,090.47	该房产涉及诉讼

16. 在建工程

(1) 按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甘肃号百佳话业务合作运营项目				98,935.26		98,935.26
广州公安局萝岗区社会治安与城市管理智能化视频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368,020.51		368,020.51
河源移动和平县平安城市高清视频监控				1,259,428.45		1,259,428.45
人才管理软件				83,760.68		83,760.68
轨交事业部采购管理开发实施服务合同上海聚米				302,688.68		302,688.68
基于视频的重要对象检测四期开项目				500,000.00		500,000.00
佳都新太统一 OA 平台维护服务合同				48,543.69		48,543.69
电子订单系统项目				226,415.09		226,415.09
佳都智慧大厦展厅工程	9,225,262.71		9,225,262.71			
佳都智慧大厦数据中心机房建设费	9,250.00		9,250.00			
佳都科技 PMIS 运维管理开发实施服务合同-聚米	206,132.08		206,132.08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佳都科技 PMIS 系统优化及手机应用	261,415.09		261,415.09			
合计	9,702,059.88		9,702,059.88	2,887,792.36		2,887,792.3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化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额	其他 减少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 预算的比例 (%)
甘肃号百佳话业务合作运营项目		98,935.26			98,935.26	
广州公安局萝岗区社会治安与城市管理 智能化视频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368,020.51		368,020.51		
河源移动和平县平安城市高清视频监控		1,259,428.45	588,415.44		1,847,843.89	
人才管理软件		83,760.68			83,760.68	
轨交事业部采购管理开发实施服务合同		302,688.68			302,688.68	
上海聚米						
基于视频的重要对象检测四期开项目		500,000.00			500,000.00	
佳都新太统一 OA 平台维护服务合同		48,543.69			48,543.69	
电子订单系统项目		226,415.09	150,943.40	377,358.49		
佳都智慧大厦展厅工程	13,045,503.91		9,234,512.71			70.79
佳都科技 PMIS 运维管理开发实施服务 合同-聚米	230,000.00		206,132.08			89.62
佳都科技 PMIS 系统优化及手机应用	280,000.00		261,415.09			93.36
合计	13,555,503.91	2,887,792.36	10,441,418.72	745,379.00	2,881,772.20	

接上表：

工程进度(%)	累计利息资本 化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 化率 (%)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自有资金	
				自有资金	
				自有资金	
				自有资金	
				自有资金	
				自有资金	
				自有资金	
				自有资金	
70.00				自有资金	9,234,512.71

工程进度(%)	累计利息资本 化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 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90.00				自有资金	<u>206,132.08</u>
90.00				自有资金	<u>261,415.09</u>
<u>合计</u>					<u>9,702,059.88</u>

17. 无形资产

项目	自主开发软件产品	外购软件产品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3,129,251.74	16,391,112.69	<u>169,520,364.43</u>
2. 本期增加金额	<u>60,767,014.01</u>	<u>285,683.77</u>	<u>61,052,697.78</u>
(1) 购置		285,683.77	<u>285,683.77</u>
(2) 内部研发	59,491,555.67		<u>59,491,555.67</u>
(3) 其他	1,275,458.34		<u>1,275,458.34</u>
3. 本期减少金额		<u>20,000.00</u>	<u>20,000.00</u>
(1) 处置		20,000.00	<u>20,000.00</u>
4. 期末余额	<u>213,896,265.75</u>	<u>16,656,796.46</u>	<u>230,553,062.21</u>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3,376,147.71	6,607,341.35	<u>49,983,489.06</u>
2. 本期增加金额	<u>32,075,571.11</u>	<u>538,117.44</u>	<u>32,613,688.55</u>
(1) 计提	32,075,571.11	538,117.44	<u>32,613,688.55</u>
3. 本期减少金额		<u>20,000.00</u>	<u>20,000.00</u>
(1) 处置		20,000.00	<u>20,000.00</u>
4. 期末余额	<u>75,451,718.82</u>	<u>7,125,458.79</u>	<u>82,577,177.61</u>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5,404,898.85		<u>5,404,898.85</u>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u>5,404,898.85</u>		<u>5,404,898.85</u>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u>133,039,648.08</u>	<u>9,531,337.67</u>	<u>142,570,985.75</u>
2. 期初账面价值	<u>104,348,205.18</u>	<u>9,783,771.34</u>	<u>114,131,976.52</u>

18. 开发支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 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 资产	计入当期 损益	
20160203 融合通讯多媒体系统项目	3,962,264.15	10,464,986.49		14,427,250.64		
综合监控平台国产化	5,839,783.61	2,602,831.32		8,442,614.93		
城际屏蔽门控制系统	2,212,822.16	756,677.57		2,969,499.73		
多元化支付 MTVM	1,052,791.01	599,580.33		1,652,371.34		
有轨电车自动售检票系统	1,545,896.81	899,370.50		2,445,267.31		
云闸机系统及设备开发	2,576,494.69	1,652,528.82				<u>4,229,023.51</u>
20170101 佳都科技物联感知大数据管理软件		7,356,167.61		7,356,167.61		
20170102 佳都科技视频结构化分析软件		8,632,307.12		8,632,307.12		
20170103 佳都科技物联网格云防控软件		6,528,722.26		6,528,722.26		
20170104 佳都科技城市网格化综合治理大数据管理软件		6,236,587.87		6,236,587.87		
站台门新媒体信息广告系统		771,737.95				<u>771,737.95</u>
国家工程实验室建设屏蔽门安检技术研究平台		707,497.05				<u>707,497.05</u>
站台门控系统及其移动监控		396,659.89				<u>396,659.89</u>
屏蔽门门机传动系统		1,547,682.44				<u>1,547,682.44</u>
综合监控智能视频分析软件		1,781,068.23				<u>1,781,068.23</u>
宽通道扇门模块		2,210,605.16				<u>2,210,605.16</u>
20170110 浮动车分析大数据版		384,574.32		384,574.32		
20170210-0310 基于开源技术的 GIS-T 核心系统;基于开 源技术的 GIS-T 编辑器（合并）		687,737.56				<u>687,737.56</u>
20170410 道路通行能力评价系统		312,466.89				<u>312,466.89</u>
20170510 基于卡口大数据的城市交通出行分析评价系统		389,017.82				<u>389,017.82</u>
20170610 基于深度学习的视频交通设施识别系统		302,419.32				<u>302,419.32</u>
20170710 交叉口视频多元智能分析系统（软件）		165,882.85				<u>165,882.85</u>
20170810 一种交通信号控制系统数据存储模型		145,029.83		145,029.83		
20170910 道路交通运行评价与辅助决策系统(交通运行 状态成因分析系统)		104,605.67				<u>104,605.67</u>
20171010 基于开源技术的 GIS-T 设施管理系统		291,780.92				<u>291,780.92</u>
20171110 支持多源数据的交通信号单点自适应控制方法		153,942.83		153,942.83		
20171210 信控联动的路口视频分析软件		117,219.88		117,219.88		
20171310 交通信号配时服务管理系统		850,485.35				<u>850,485.35</u>
合计	<u>17,190,052.43</u>	<u>57,050,173.85</u>		<u>59,491,555.67</u>		<u>14,748,670.61</u>

19.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收购广东华之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164,894,841.21			164,894,841.21
收购广东方纬科技有限公司	36,169,824.95			36,169,824.95
<u>合计</u>	<u>201,064,666.16</u>			<u>201,064,666.16</u>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收购广东华之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收购广东方纬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方纬科技有限公司以及广东华之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盈利能力良好，期末经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未发生减值。

20.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949,939.40	716,665.68	1,105,174.39		2,561,430.69
<u>合计</u>	<u>2,949,939.40</u>	<u>716,665.68</u>	<u>1,105,174.39</u>		<u>2,561,430.69</u>

21.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7,106,264.67	5,565,939.70	19,310,784.47	2,897,016.7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9,113,510.47	2,867,026.57	1,485,738.07	222,860.71
股权激励事项	24,863,310.00	2,460,793.50		
<u>合计</u>	<u>81,083,085.14</u>	<u>10,893,759.77</u>	<u>20,796,522.54</u>	<u>3,119,877.41</u>

(2) 未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评估增值	5,728,060.60	859,209.09	8,814,803.91	1,322,220.59
<u>合计</u>	<u>5,728,060.60</u>	<u>859,209.09</u>	<u>8,814,803.91</u>	<u>1,322,220.59</u>

22.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其他增加
坏账准备	43,718,921.17	23,510,388.86	
存货跌价准备	9,451,519.93	1,695,229.8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46,392.76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5,404,898.86		
<u>合计</u>	<u>58,821,732.72</u>	<u>25,205,618.73</u>	

(续上表)

项目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合计	
坏账准备	-116,000.00	637,122.17	521,122.17	66,708,187.86
存货跌价准备		1,966,381.70	1,966,381.70	9,180,368.1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9,130.64	109,130.64	137,262.12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5,404,898.86
<u>合计</u>	<u>-116,000.00</u>	<u>2,712,634.51</u>	<u>2,596,634.51</u>	<u>81,430,716.94</u>

注 1: 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22,608,984.22 元, 主要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23. 短期借款

(1) 按借款条件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785,920.00	
<u>合计</u>	<u>1,785,920.00</u>	

(2) 期末无重要的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24.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982,792,024.18	628,646,416.66
<u>合计</u>	<u>982,792,024.18</u>	<u>628,646,416.66</u>

注: 期末无到期未付的应付票据情况。

25. 应付账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16,791,757.94	778,118,523.32
1 年以上	222,868,139.69	143,752,701.54
<u>合计</u>	<u>1,239,659,897.63</u>	<u>921,871,224.86</u>

(2) 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38,614,860.39	未达到付款条件
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9,507,210.00	未达到付款条件
赛贝斯软件(中国)有限公司	7,572,505.94	产品质量纠纷, 债权人已注销
广东博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251,838.72	未达到付款条件
茂名市融通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7,045,881.54	未达到付款条件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6,680,670.21	未达到付款条件
深圳市南方银通科技有限公司	6,462,052.06	未达到付款条件
上海元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046,634.88	未达到付款条件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广州市分公司	5,163,192.01	未达到付款条件
广州市恒迅技防系统有限公司	4,528,170.09	未达到付款条件
<u>合计</u>	<u>98,873,015.84</u>	

26. 预收款项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12,834,189.18	361,683,964.16
1 年以上	173,874,370.44	54,134,102.69
<u>合计</u>	<u>486,708,559.62</u>	<u>415,818,066.85</u>

(2) 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76,436,475.38	双方存在多个合作项目, 未达到验收条件
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15,285,000.00	项目未验收
汕尾市公安局	14,905,457.00	项目未验收
广东省明康监狱	12,720,000.00	项目未验收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8,685,976.80	项目未验收
广州市公安局	6,492,424.08	项目未验收
贺州市公安局	3,274,400.00	项目未验收
广州市公安局南沙区分局	3,260,266.80	项目未验收
珠海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3,106,360.00	项目未验收
广州市交通委员会	3,050,000.00	项目未验收
<u>合计</u>	<u>147,216,360.06</u>	

(3) 预收款项期末余额中含有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

项目	累计已发生 成本	累计已确 认毛利	预计 损失	已办理 结算的金额
广州市轨道交通八号线北段、二八号线延长线工程 CCTV 子系统设备采购项目	765,925.87			4,110,281.78
合肥市轨道交通 2 号线公安通信系统集成系统及设备采购项目	16,577,949.99	135,197.81		19,931,908.31
广州市轨道交通六号线计算机网络信息管理系统设备采购合同	25,11,977.38	484,042.09		3,146,215.47
广州轨道交通九号线清塘站弱电系统通信、信号工程物资采购合同（公安）	1,228,255.59	478,809.78		1,838,321.51
广州轨道交通九号线清塘站弱电系统通信、信号工程物资采购合同（专用）	796,064.76	345,611.68		1,226,949.46
ISCS_GZ_L9 清塘站	482,988.28	125,972.38		1,525,000.01

27. 应付职工薪酬

(1) 分类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26,158,986.97	275,534,732.44	272,046,501.21	29,647,218.20
离职后福利中-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89,378.54	13,637,028.64	13,612,953.81	113,453.37
辞退福利	2,008,761.90	1,862,097.79	3,870,859.69	
<u>合 计</u>	<u>28,257,127.41</u>	<u>291,033,858.87</u>	<u>289,530,314.71</u>	<u>29,760,671.57</u>

(2) 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492,696.22	241,406,041.97	238,042,585.72	28,856,152.47
二、职工福利费		8,475,930.65	8,475,930.65	
三、社会保险费	<u>69,936.78</u>	<u>9,902,826.53</u>	<u>9,929,722.19</u>	<u>43,041.12</u>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56,315.78	8,779,451.99	8,797,876.25	37,891.52
2. 工伤保险费	1,545.04	225,095.17	224,818.05	1,822.16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3. 生育保险费	12,075.96	898,279.37	907,027.89	3,327.44
四、住房公积金	184,120.98	10,068,524.84	10,100,965.84	151,679.9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09,607.96	5,681,408.45	5,494,671.78	596,344.63
六、其他短期薪酬	2,625.03		2,625.03	
<u>合 计</u>	<u>26,158,986.97</u>	<u>275,534,732.44</u>	<u>272,046,501.21</u>	<u>29,647,218.20</u>

(3)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基本养老保险	86,205.47	13,194,566.03	13,170,227.99	110,543.51
2. 失业保险费	3,173.07	442,138.61	442,401.82	2,909.86
3. 企业年金缴费		324.00	324.00	
<u>合计</u>	<u>89,378.54</u>	<u>13,637,028.64</u>	<u>13,612,953.81</u>	<u>113,453.37</u>

(4) 辞退福利

项目	本期缴费金额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3,870,859.69	
<u>合计</u>	<u>3,870,859.69</u>	

28.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企业所得税	12,077,032.35	11,815,594.98
2. 增值税	16,604,908.72	5,818,133.89
3. 营业税	53,759.32	53,809.78
4. 土地使用税	35,539.29	25,501.70
5. 房产税	6,222.05	654,181.46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759,539.76	467,153.22
7. 教育费附加	622,967.72	422,141.60
8.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7,740,300.14	812,293.39
9. 其他	260,539.31	117,982.44
<u>合计</u>	<u>38,160,808.66</u>	<u>20,186,792.46</u>

29. 其他应付款

(1) 按账龄列示

款项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1,309,418.97	70,117,090.61
1 年以上	23,183,263.63	7,993,559.32
<u>合计</u>	<u>104,492,682.60</u>	<u>78,110,649.93</u>

（2）按性质列示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款	68,616,450.00	
应付股利款		44,564,260.76
往来款	23,660,214.74	12,210,518.04
应付个人款	4,061,606.22	5,350,546.22
保证金	2,693,676.34	3,776,482.26
预提成本	2,988,410.29	9,081,561.87
其他	2,472,325.01	3,127,280.78
<u>合计</u>	<u>104,492,682.60</u>	<u>78,110,649.93</u>

30.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4,443,961.44	2,404,811.45
<u>合 计</u>	<u>4,443,961.44</u>	<u>2,404,811.45</u>

31. 预计负债

（1）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40,889,893.08	43,091,760.60	产权纠纷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408,629.20		发生的成本预期将超过与合同相关的未来流入经济利益
<u>合 计</u>	<u>41,298,522.28</u>	<u>43,091,760.60</u>	

注：新太大厦 1 号综合楼位于广州市天河区建中路 51-53 号，期末账面原值为 90,798,661.64 元，累计折旧为 49,908,768.56 元，账面净值 40,889,893.08 元。

（2）重要预计负债

新太大厦 1 号综合楼原产权单位为新太新公司的前身广州市新太新技术研究设计院，1997 年，新太新公司与广州市新太科技发展公司投资设立广州新太科技有限公司，将该房产作为出资注入广州新太科技有限公司，并办理了企业法人财产移交证明书，但该房产产权证书一直未办理过户手续，产权证所登记的所有人仍为广州市新太新技术研究设计院。1999 年，新太新公司将其下属子公司广州新太科技有限公司重组进入本公司。

2004 年，公司的控股股东新太新公司将该房产作为其名下的资产抵押给工商银行广州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取得借款 25,500,000.00 元。

因新太大厦 1 号综合楼已作为新太新公司名下的资产抵押给工商银行广州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且曾被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查封六次，涉案金额较大，参照律师法律意见书，公司参照新太大厦 1 号综合楼的账面价值全额确认了预计负债。

因该栋房屋尚未被执行，且公司仍在继续使用，故将本期该房产已提折旧 2,201,867.52 元调减预计负债。

公司提出诉讼请求确认该房产产权归公司所有，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民事裁定书》驳回。之后，公司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2008 年 3 月，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以《民事裁定书》裁定：撤销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05)穗中法民四初字第 111 号”《民事裁定书》，并指令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本案进行审理。2011 年 5 月 20 日，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05)穗中法民四初字第 111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原告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之后，公司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相关案件审理正在进行中。

32. 递延收益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4,287,500.00	11,657,650.00	14,990,600.00	20,954,550.00	
分期确认的收入	1,187,515.62		1,187,515.62		
<u>合计</u>	<u>25,475,015.62</u>	<u>11,657,650.00</u>	<u>16,178,115.62</u>	<u>20,954,550.00</u>	

(2) 政府补助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 入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 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安防大数据管理系统研发和产业化	1,275,000.00			1,275,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安防视频图像智能化（佳都新太）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850,000.00			8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广州市产学研协同创新重大专项产业技术研究项目-物联 安防产业关键共性技术研究	1,700,000.00			1,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广州市新业态发展专项资金项目一面向平安城市的智能化 高清视频监控系统的总包项目	1,0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专利技术产业化项目-面向大数据的警务视频云系统关键技 术研究和产业化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广东省省级工业与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信息化和信息产 业发展方向）-面向城市级海量视频处理的智能云服务平台示范应 用建设及产业化推广	3,000,000.00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 入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 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 2016 年番禺区专利发展资金项目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省前沿与关键技术创新专项资金（重大科技专项）项目	2,550,000.00				2,5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省科技发展专项资金-移动互联网环境下基于大数据的城市交通智能管理与出行服务平台研发及示范应用	1,500,000.00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广东省企业研究开发省级财政补助资金		1,385,000.00	1,385,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云计算和大数据重点专项--面对大范围场景透彻感知的视觉大数据智能分析关键技术与验证系统（课题五）		1,522,050.00			1,522,05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云计算的智能视频结构化分析系统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150,000.00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广州市企业研发经费投入后补助专项		1,892,400.00	1,892,4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广州市番禺区产业领军人才集聚工程（创新创业领军团队）		400,000.00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轨道交通自动售检票系统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项目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大型轨道交通综合监控系统研发及产业化	800,000.00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广州市科技创新小巨人及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补贴和奖励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佳都信息技术研发有限公司研发机构建设项目专项款		1,0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大型轨道交通综合监控系统		80,000.00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轨道交通屏蔽门系统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与多维关联分析与物联网技术的公共安全评价与预警系统	60,000.00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交通信息服务平台	607,500.00				607,500.00	与收益相关
面向东盟高速公路智能交通管理系统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75,000.00				75,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浮动车数据的交通信息服务平台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示范	600,000.00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交通环境监测大数据公共服务平台及其创新应用项目	600,000.00	4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警民通大数据公共服务平台及其创新应用项目	750,000.00				7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超级计算的广东省民生警务云服务平台及其创新应用项目款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智能化交通诱控一体指挥调度系统研究与示范应用		45,000.00		45,000.00		与收益相关
“智慧车管家——移动互联车主服务平台技术研发及应用示范”		900,000.00			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研发经费投入后补贴		83,200.00	83,200.00			与收益相关
广东方纬科技有限公司研发机构建设		600,000.00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运营安全的城市轨道交通综合监控系统软件平台核心技术研发和产业化	5,600,000.00				5,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运营安全的城市轨道交通综合监控系统软件平台核心技术研发和产业化（配套专项）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面向智慧交通的新一代智能化轨道交通综合监控管理平台研发及示范建设	1,500,000.00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 入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 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第五研究所广东省轨道交通产业安全与可靠性共性技术创新平台	320,000.00				3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移动互联网与云计算的新型自动售检票系统研发及产业化		2,000,000.00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知识产权局广东省技术专利实施计划项目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专利产业化项目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天河区科工局天河区科技计划项目经费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轨道交通系统装备安全与智能技术重点实验室项目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4,287,500.00	11,657,650.00	4,960,600.00	10,030,000.00	20,954,550.00	

33.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合计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12,349,501.00	43,621,728.00			-292,010,517.00	-248,388,789.00	263,960,712.00
其他内资持股	512,349,501.00	43,621,728.00			-292,010,517.00	-248,388,789.00	263,960,712.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64,155,362.00				-243,816,378.00	-243,816,378.00	220,338,984.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8,194,139.00	43,621,728.00			-48,194,139.00	-4,572,411.00	43,621,728.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041,825,015.00	19,543,680.00			292,010,517.00	311,554,197.00	1,353,379,212.00
人民币普通股	1,041,825,015.00	19,543,680.00			292,010,517.00	311,554,197.00	1,353,379,212.00
股份合计	1,554,174,516.00	63,165,408.00			0.00	63,165,408.00	1,617,339,924.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注 1：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6 年 6 月 30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新余卓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会许可[2016]1464 号），本次发行股票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发行数量为 25,126,728.00 股，股本总额为人民币 25,126,728.00 元。

注 2：根据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第八届董事会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和第八届监事会 2017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贵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 2017 年 6 月 28 日，向 259 名激励对象授予 18,820,000.00 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3.71 元/股。鉴于 8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资源放弃认购限制性股票，公司已经收到顾友良等 251 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出资额合计人民币 68,616,450.00 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人民币 18,495,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50,121,450.00 元。本次注册资本的变动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职业字[2017]15456 号”验资报告验证。

注 3: 根据 2016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公司 201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事项的议案》，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激励对象合计 80 名，实际可行权的数量为 19,543,680.00 股股票期权，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 5.058 元/股。本次行权，增加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 19,543,68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1,573,718,196.00 元。本次注册资本的变动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职业字[2017]2527 号”验资报告验证。

注 4: 其他增减变动为刘伟、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新余卓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许教源和何华强所持有公司的限售股共计股本 292,010,517.00 元，本年全部解除限售。

34.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	1,119,262,619.38	312,363,269.06		1,431,625,888.44
其他资本公积	5,968,267.05	11,477,326.76	9,944,094.24	7,501,499.57
合计	<u>1,125,230,886.43</u>	<u>323,840,595.82</u>	<u>9,944,094.24</u>	<u>1,439,127,388.01</u>

注 1: 股本溢价本期变动情况:

①根据 2016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公司 201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事项的议案》，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激励对象合计 80 名，实际可行权的数量为 19,543,680.00 股股票期权，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 5.058 元/股。本次行权，增加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 19,543,680.00 元，差额 79,308,253.44 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变更后的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1,573,718,196.00 元。本次注册资本的变动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职业字[2017]2527 号”验资报告验证。

②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6 年 6 月 30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新余卓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会许可[2016]1464 号），本次发行股票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数量为 25,126,728.00 股，股本总额为人民币 25,126,728.00 元。截至 2017 年 1 月 25 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18,099,999.04 元，扣除本次与发行权益相关的费用 10,030,000.00 元后，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08,069,999.04 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25,126,728.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182,943,271.04 元（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192,973,271.04 元；与之相关的发行费用冲减资本公积 10,030,000.00 元）。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的股份总数变更为 1,598,844,924.00 股，每股面值为 1.00 元，股本总额为人民币 1,598,844,924.00 元。本次注册资本的变动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职业字[2017]3171 号”验资报告验证。

③根据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第八届董事会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八届监事会 2017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贵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 2017 年 6 月 28 日，向 259 名激励对象授予 18,820,000.00 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3.71 元/股。鉴于 8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限制性股票，公司已经收到顾友良等 251 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出资额合计人民币 68,616,450.00 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人民币 18,495,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50,121,450.00 元。本次注册资本的变动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职业字[2017]15456 号”验资报告验证，并将与之相关的费用报销 9,726.98 元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注 2：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变动情况：

① 根据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计算本期应分摊金额 10,006,949.96 元，由于股权激励事项产生的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的资本公积 1,470,376.80 元。

② 公司本年收购子公司新疆佳都健讯科技有限公司剩余 37.50%股权，母公司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合并报表冲减资本公积 9,944,094.24 元。

35. 库存股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68,616,450.00		68,616,450.00
<u>合计</u>		<u>68,616,450.00</u>		<u>68,616,450.00</u>

注：2017 年 6 月 9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发行限制性股票 1,849.50 万股。对于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将按照授予价格 3.71 元/股进行回购，合计确认库存股 68,616,450.00 元。

36.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3,485,479.97	6,156,116.55		69,641,596.52
任意盈余公积	8,092,373.18			8,092,373.18
<u>合计</u>	<u>71,577,853.15</u>	<u>6,156,116.55</u>		<u>77,733,969.70</u>

37.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66,089,155.96	-174,022,954.26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6,089,155.96	-174,022,954.2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2,500,918.97	107,933,798.3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156,116.55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0,255,646.46	-66,089,155.96

38.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按类别列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4,304,640,488.45	2,840,277,029.48
其他业务收入	7,315,882.94	7,917,849.94
<u>合计</u>	<u>4,311,956,371.39</u>	<u>2,848,194,879.42</u>
主营业务成本	3,719,021,704.81	2,377,881,013.07
其他业务成本	5,385,029.87	5,077,955.83
<u>合计</u>	<u>3,724,406,734.68</u>	<u>2,382,958,968.90</u>

(2) 主营业务（分类别）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建造合同	2,129,186,785.36	1,752,519,889.06	1,058,513,987.83	808,131,111.70
产品销售	1,931,700,330.72	1,821,703,482.92	1,565,477,965.34	1,461,513,756.11
服务与其他	243,753,372.37	144,798,332.83	216,285,076.31	108,236,145.26
<u>合计</u>	<u>4,304,640,488.45</u>	<u>3,719,021,704.81</u>	<u>2,840,277,029.48</u>	<u>2,377,881,013.07</u>

(3)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304,640,488.45	3,719,021,704.81	2,840,277,029.48	2,377,881,013.07
<u>合计</u>	<u>4,304,640,488.45</u>	<u>3,719,021,704.81</u>	<u>2,840,277,029.48</u>	<u>2,377,881,013.07</u>

(4)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智慧城市	1,527,150,879.87	1,290,908,236.53	828,992,056.60	656,206,730.32
智能化轨道交通	1,074,396,976.80	890,270,228.29	562,528,927.50	425,829,232.58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网络及云计算产品与服务	1,514,147,407.64	1,407,675,089.28	1,300,956,528.80	1,204,399,647.02
IT 综合服务	188,945,224.14	130,168,150.71	147,799,516.58	91,445,403.15
<u>合计</u>	<u>4,304,640,488.45</u>	<u>3,719,021,704.81</u>	<u>2,840,277,029.48</u>	<u>2,377,881,013.07</u>

(5)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南方	2,807,452,947.14	2,375,450,218.29	1,966,453,574.52	1,643,736,425.83
北方	1,497,187,541.31	1,343,571,486.52	873,823,454.96	734,144,587.24
<u>合计</u>	<u>4,304,640,488.45</u>	<u>3,719,021,704.81</u>	<u>2,840,277,029.48</u>	<u>2,377,881,013.07</u>

39.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588,068.32	2016 年 5 月 1 日之前按照 3%、5% 税率计征营业税； 2016 年 5 月 1 日之后营改增
城市维护建设税	6,557,394.45	3,623,394.95	按当期应缴流转税的 5%、7% 计缴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	4,714,089.42	2,635,177.15	按当期应缴流转税的 5% 计缴
其他	3,683,863.37	2,790,988.08	
<u>合计</u>	<u>14,955,347.24</u>	<u>9,637,628.50</u>	

40. 销售费用

费用性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1,367,982.82	87,086,556.89
业务招待费	23,566,213.34	22,039,074.87
差旅费及交通费	20,162,830.69	19,172,129.26
广告及宣传费	13,905,591.66	9,510,504.49
运杂费	9,977,665.00	9,300,762.41
租赁费	7,283,737.58	6,695,163.18
办公费	4,904,608.04	6,262,595.90
通讯费	2,069,419.32	2,335,722.44
招投标费用	3,415,883.45	2,734,697.45
其他	5,418,861.36	5,647,713.69
<u>合计</u>	<u>182,072,793.26</u>	<u>170,784,920.58</u>

41. 管理费用

费用性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究开发费	86,606,562.16	61,112,644.02
职工薪酬(不含研发人员薪酬)	47,848,417.29	47,339,913.85
股权激励费用	10,006,949.96	1,252,448.76
折旧与摊销	36,726,260.04	27,873,388.37
租赁费	4,247,240.04	1,802,846.49
业务招待费	3,474,254.27	3,114,107.31
中介机构及信息公告费	5,480,312.61	4,868,032.64
水电费	2,131,692.16	1,785,792.44
差旅费	1,845,172.33	2,454,426.33
其他	11,756,327.48	9,426,462.69
<u>合计</u>	<u>210,123,188.34</u>	<u>161,030,062.90</u>

42. 财务费用

费用性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838,209.85	1,802,194.16
减：利息收入	10,895,907.73	3,487,339.47
加：手续费	8,097,850.87	3,199,191.12
汇兑损益	102,933.44	422,692.77
票据贴息费用	22,372,441.44	11,966,029.00
未实现融资收益	-24,636,655.93	-5,294,946.93
<u>合计</u>	<u>-2,121,128.06</u>	<u>8,607,820.65</u>

43.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坏账损失	23,510,388.86	17,253,827.95
2. 存货跌价损失	1,695,229.87	5,801,515.13
<u>合计</u>	<u>25,205,618.73</u>	<u>23,055,343.08</u>

4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577,220.07	-2,577,220.07
<u>合 计</u>	<u>2,577,220.07</u>	<u>-2,577,220.07</u>

45.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497,279.80	133,308.8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978,764.48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287,644.78	
其他（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26,872,014.55	21,182,003.15
<u>合计</u>	<u>27,081,649.57</u>	<u>23,294,076.51</u>

46. 其他收益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来源和依据
安防大数据管理系统研发和产业化	1,275,000.00		关于下达 2014 年省信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现代信息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粤财工[2014]478 号
广东省安防视频图像智能化（佳都新太）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850,000.00		广州市财政局关于安排 2015 年度省协同创新与平台环境建设专项资金（第二批）的通知穗财教[2015]320 号
2015 年广州市产学研协同创新重大专项产业技术研究项目-物联安防产业关键共性技术研究	1,700,000.00		广州市科技 创新委员会广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5 年产学研专项项目经费（第三批）的通知穗科创字[2015]131 号
2016 年广东省省级工业与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信息化和信息产业发展方向）-面向城市级海量视频处理的智能云服务平台示范应用建设及产业化推广	3,000,000.00		广州市工信委 广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6 年广东省省级工业与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信息化和信息产业发展方向）的通知穗工信函[2016]564 号
2016 年广州市新业态发展专项资金项目一面向平安城市的智能化高清视频监控系统总包项目	1,000,000.00		广州市工信委 广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6 年广州市新业态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穗工信函[2016]377 号
广州市专利技术产业化项目-面向大数据的警务视频云系统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	300,000.00		关于印发广州市专利工作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穗知[2015]22 号)穗知[2015]22 号/穗知[2016]41 号
广州市 2016 年番禺区专利发展资金项目	300,000.00		关于下达 2016 年第十二批番禺区科学技术经费的通知番科工商信财[2016]12 号
面向智慧交通的新一代智能化轨道交通综合监控管理平台研发及示范建设	975,000.00		市工信委 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6 年市智慧广州专项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穗工信函（2016）1285 号）
基与多维关联分析与物联网技术的公共安全评价与预警系统	60,000.00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下发的《广东省教育部产学研结合项目合同书》
智能化交通诱控一体指挥调度系统研究与示范应用	45,000.00		海珠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下发的《广州市海珠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关于拨付 2013-2014 年度海珠区部分科技计划项目验收通知过后拨付经费（第二批）的通知》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来源和依据
重庆市财政扶持补助	8,294,700.00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国结算中心项目合作协议书》
软件退税	13,764,489.04		
<u>合计</u>	<u>31,564,189.04</u>		

注：反映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等。

47. 营业外收入

(1) 分类列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1.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小计	<u>51,525.75</u>	<u>275.18</u>	<u>51,525.75</u>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1,525.75	275.18	51,525.75
2. 政府补助	14,602,807.00	30,785,374.89	14,602,807.00
3. 罚款收入	118,393.23	77,445.32	118,393.23
4. 其他	2,836,841.33	7,907,664.44	2,836,841.33
<u>合计</u>	<u>17,609,567.31</u>	<u>38,770,759.83</u>	<u>17,609,567.31</u>

注：固定资产处置利得系企业固定资产丧失使用性能处置收益。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先征后退增值税款		9,064,933.83	与收益相关
轨道交通站级装备智能化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区配套）项目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轨道交通站级装备智能化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轨道交通智能化综合监控系统研究及产业化项目		2,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物联网技术的城市轨道交通智能指挥系统应用示范及推广项目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面向乘客服务的轨道交通智能化系统总包项目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战略性新兴产业(新一代信息技术)示范工程专项资金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省协同创新与平台环境建设专项资金		8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大型地铁综合监控系统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研项目奖金（广州市海珠区经济贸易局）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商务委、广州市财政局 2016 年度广州市服务外包发展专项资金		47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中央财政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1,095,1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广州佳都信息技术研发有限公司研发机构建设项目专项款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2,622,2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研发经费补助	7,831,9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天河区财政局 2016 年度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企业贡献奖奖励	1,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小额政府补助	1,248,707.00	5,605,341.06	与收益相关
<u>合计</u>	<u>14,602,807.00</u>	<u>30,785,374.89</u>	

48.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u>85,797.62</u>	<u>99,300.71</u>	<u>85,797.62</u>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85,797.62	99,300.71	85,797.62
2. 公益性捐赠支出	38,500.00	127,294.20	38,500.00
3. 非常损失		70,524.89	
4. 其他	472,730.76	1,181,862.38	472,730.76
<u>合计</u>	<u>597,028.38</u>	<u>1,478,982.18</u>	<u>597,028.38</u>

49. 所得税费用

(1) 分类列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所得税费用	<u>19,984,024.31</u>	<u>25,422,279.19</u>
其中：当期所得税	26,750,541.38	26,463,589.02
递延所得税	-6,766,517.07	-1,041,309.83

(2) 所得税费用（收益）与会计利润关系的说明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35,549,414.81	150,128,768.90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3,554,941.48	22,519,315.34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945,071.77	3,497,322.23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11,619.91	3,465,531.34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249,727.98	
无须纳税的收入	-733,465.51	-4,568,633.43
不可抵扣的费用	4,411,863.39	1,529,002.94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加计扣除的研发费用	-4,195,754.54	-640,651.20
加计扣除的安置残疾人员所支付的工资	-9,407.00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利用以前年度可抵扣亏损		-868,030.26
其他调整影响	-2,208,580.42	-222,860.71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174,674.67
未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和可抵扣亏损	-2,542,536.79	885,957.61
<u>所得税费用合计</u>	<u>19,984,024.31</u>	<u>25,422,279.19</u>

50.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23,644,784.61	24,470,681.47
利息收入	9,533,241.09	3,487,339.47
政府补助	22,053,224.04	18,733,369.82
租金收入		838,481.7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收入	69,756,104.84	11,485,606.72
<u>合计</u>	<u>124,987,354.58</u>	<u>59,015,479.19</u>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管理费用	57,748,375.69	74,701,110.36
往来款	31,269,577.20	66,343,248.03
付现营业费用	89,577,236.86	80,400,990.11
手续费支出	8,099,972.25	5,625,591.04
其他	102,601.56	1,900,018.54
<u>合计</u>	<u>186,797,763.56</u>	<u>228,970,958.08</u>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支付对价与购买日现金等价物的差额		13,420,400.55
<u>合计</u>		<u>13,420,400.55</u>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证金）		10,000,000.00
提前还款支付的资金占用费	2,460,612.00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	57,500,000.00	
<u>合计</u>	<u>59,960,612.00</u>	<u>10,000,000.00</u>

5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15,565,390.50	124,706,489.71
加：资产减值准备	25,205,618.73	23,055,343.0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860,274.51	10,516,818.11
无形资产摊销	32,416,285.91	23,873,017.7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05,174.39	1,100,202.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34,271.87	99,544.9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77,220.07	2,577,220.0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841,406.30	1,796,644.7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081,649.57	-23,294,076.5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773,882.36	-786,645.8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63,011.50	-260,174.8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31,427,762.87	-144,982,454.6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92,446,495.19	-504,402,374.7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56,010,109.75	306,905,025.73
其他	10,006,949.96	1,252,448.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06,724,539.64</u>	<u>-177,842,971.20</u>
二、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02,859,861.47	371,169,897.1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71,169,897.19	530,123,308.4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331,689,964.28</u>	<u>-158,953,411.24</u>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u>702,859,861.47</u>	<u>371,169,897.19</u>
其中：1.库存现金	128,371.35	222,824.57
2.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49,307,328.49	350,625,622.62
3.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53,424,161.63	20,321,450.00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702,859,861.47</u>	<u>371,169,897.19</u>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2.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92,142,210.76	六、1
投资性房地产	37,209,802.61	六、14
固定资产	3,680,090.47	六、15
<u>合计</u>	<u>533,032,103.84</u>	

53.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7,942.94	6.5342	51,900.76

54.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4,602,807.00	营业外收入	14,602,807.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1,564,189.04	其他收益	31,564,189.04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0,954,550.00	递延收益	
<u>合计</u>	<u>67,121,546.04</u>		<u>46,166,996.04</u>

注：其他收益科目中收到的政府退税收入金额为 22,059,189.04 元。

(2) 2017 年度无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七、合并范围的变动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一）本期出资设立子公司的情况

1. 重庆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3 日认缴出资 10,000.00 万元成立重庆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00%，截至 2017 年 3 月 9 日止，已收到本公司实际缴纳的货币资金 10,000.00 万元，出资一次性到位，本期将其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2. 西藏佳都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4 日认缴出资 5,000.00 万元成立西藏佳都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持股比例为 100.00%，本公司尚未实际缴纳注册资本，尚未实际开展业务。

3. 梅州市佳万通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与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西藏佳都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认缴出资 1,000.00 万元投资设立梅州市佳万通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分别占其 60.00%、40.00%的股权。尚未实际缴纳注册资本，尚未实际开展业务。

4. 广州佳都慧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与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佳都创汇投资有限公司共同认缴出资 75,000.00 万元设立广州佳都慧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分别占其 99.99%、1.00%的股权。截至 2017 年 11 月 29 日，本公司与深圳佳都创汇投资有限公司实际缴纳注册资本分别为 297.00 万、3.00 万，合计 300.00 万元，目前公司尚未开展业务。

5. 香港佳都科技有限公司（PCI HONG KONG LIMITED）：本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8 日投资设立香港佳都科技有限公司（PCI HONG KONG LIMITED），已经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尚未开展业务。

（二）在子公司中的股权变动情况说明

2017 年 8 月 14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控股子公司新疆佳都健讯科技有限公司全部少数股权权益的议案，并于 2017 年 9 月 1 日与新疆佳都健讯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新疆健讯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37.50%股权）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经双方友好协商，同年 9 月 11 日一次性以现金方式支付少数股东股权转让款 3,750.00 万元。2017 年 9 月 28 日，公司进行股权变更申请通过（（新）登记内变字[2017]第 524584 号）。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新疆佳都健讯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由 62.50%变更为 100.00%。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本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广州新太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计算机软硬件及系统集成的开发研究及技术服务
广州高新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供应链管理
广州市佳众联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为基于中国惠普有限公司授权的多品牌 IT 运维服务及 IT 基础架构外包服务等
广州佳众联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电脑备件、IT 外包、电脑维修、网络维护、 电脑周边产品
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城市智能化轨道交通三大系统产品；智能化产品集成业务的经营及相应商品的销售
广州佳都信息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技术服务、软件开发
广州佳都科技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专业技术服务业
新疆佳都健讯科技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	乌鲁木齐	系统集成
广东华之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计算机软硬件及系统集成的开发研究及技术服务
深圳佳都创汇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投资科技型企业、股权投资与受托管理
广东方纬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信息电子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网络技术的研发
广州佳都慧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州	广州	股权投资
梅州市佳万通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梅州	梅州	房地产开发
西藏佳都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昌都	昌都	创业投资管理

(续上表)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州新太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广州高新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州市佳众联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州佳众联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州佳都信息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州佳都科技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新疆佳都健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广东华之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深圳佳都创汇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东方纬科技有限公司	51.00		5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州佳都慧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00	1.00	100.00	投资设立
梅州市佳万通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60.00	40.00	100.00	投资设立
西藏佳都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注：公司期初持新疆佳都健讯科技有限公司 62.50%的股权，本年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新疆健讯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新疆佳都健讯科技有限公司 37.50%股权，持股比例达到 100%。

(2)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少数股东的 持股比例	少数股东的 表决权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 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 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 东权益余额
广东方纬科技有限公司	49.00%	49.00%	1,763,203.09		44,103,441.26

(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或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或上期发生额
	广东方纬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方纬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96,841,007.77	103,128,577.69
非流动资产	11,516,223.08	2,903,351.05
<u>资产合计</u>	<u>108,457,400.85</u>	<u>106,031,928.74</u>
流动负债	13,577,897.13	15,177,610.67
非流动负债	4,370,161.09	3,338,508.59
<u>负债合计</u>	<u>17,948,058.22</u>	<u>18,516,119.26</u>
营业收入	25,405,392.76	24,600,927.98
净利润(净亏损)	2,491,213.48	7,528,309.38
综合收益总额	2,491,213.48	7,528,309.38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118,094.07	2,670,603.73

(4)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

1)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

a.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新疆佳都健讯科技有限公司：本年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新疆健讯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新疆佳都健讯科技有限公司 37.50%股权，持股比例由 62.50%变更为 100.00%。

b.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项目	新疆佳都健讯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其中：现金	37,500,000.00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u>37,500,000.00</u>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27,555,905.76
差额	<u>9,944,094.24</u>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9,944,094.24
调整盈余公积	0.00
调整未分配利润	0.00

2.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79,792,095.68	27,052,315.8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497,279.80	133,308.88
综合收益总额	2,497,279.80	133,308.88

(2)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本公司与横琴粤科母基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广东省粤科江门创新创业投资母基金有限公司、广东省粤科松山湖创新创业投资母基金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广东粤科佳都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共同签署了《广东粤科佳都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之有限合伙协议》，共同投资和经营业务。

经各方一致同意，在合伙企业成立后，由执行事务合伙人负责设立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由两名委员组成，本公司推荐 1 名委员，合伙企业管理人推荐 1 名委员。表决权各占 50%。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为货币资金。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等。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

1. 金融工具分类

(1)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融资产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 期投资	贷款和 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	
货币资金			841,577,910.60		<u>841,577,910.60</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4,378,809.73		<u>24,378,809.73</u>
应收账款			1,256,291,976.47		<u>1,256,291,976.47</u>
应收利息			3,818,758.68		<u>3,818,758.68</u>
其他应收款			98,872,390.34		<u>98,872,390.34</u>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5,368,412.63		<u>135,368,412.63</u>
其他流动资产			223,000,000.00		<u>223,000,000.00</u>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5,722,300.00	<u>185,722,300.00</u>
长期应收款			428,136,140.82		<u>428,136,140.82</u>

接上表:

金融资产项目	期初余额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至 到期投资	贷款和 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469,644,051.16		<u>469,644,051.16</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7,422,779.93				<u>97,422,779.93</u>
应收票据			12,196,906.19		<u>12,196,906.19</u>
应收账款			858,439,662.69		<u>858,439,662.69</u>
应收利息			698,041.21		<u>698,041.21</u>
其他应收款			91,012,201.56		<u>91,012,201.56</u>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2,041,810.99		<u>72,041,810.99</u>
其他流动资产			682,016,258.21		<u>682,016,258.21</u>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8,928,300.00	<u>158,928,300.00</u>
长期应收款			367,456,965.55		<u>367,456,965.55</u>

(2)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融负债项目	期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785,92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82,792,024.18
应付账款		1,239,659,897.63
其他应付款		104,492,682.60
		<u>1,785,920.00</u>
		<u>982,792,024.18</u>
		<u>1,239,659,897.63</u>
		<u>104,492,682.60</u>

接上表：

金融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28,646,416.66
应付账款		921,871,224.86
其他应付款		78,110,649.93
		<u>628,646,416.66</u>
		<u>921,871,224.86</u>
		<u>78,110,649.93</u>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公司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公司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及某些衍生工具，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无因提供财务担保而面临信用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客户群较为广泛，因此在本公司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款项占 37.30%（上年末为 23.19%），公司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通过运用票据结算等融资手段，保持资金延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以管理其流动性风险。

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并且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因公司借款均系固定利率，故无人民币基准利率变动风险。

（2）汇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本公司无市场汇率变动的风险。

十、公允价值

本公司采用的公允价值在计量时分为以下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企业在计量日能取得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和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企业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公司本期无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2. 本公司的母公司有关信息

母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广州佳都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广州市天河区建工路 4 号 7 层 704	刘伟	计算机软件的研发 及销售	11,999.00 万元

接上表：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10.34	10.34	刘伟	718180637

3.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所述。

4.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所述。

5.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广州汇远计算机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广州市汇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广州市佳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广州市迦瑞计算机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广州市星佳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广州佳都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
广州佳都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广州佳太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广州市天河中坚置业顾问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广州天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进出口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深圳市天盈隆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广州云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苏州千视通视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广州杰之良软件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广州新华时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广州佳都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重庆中科云丛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广东粤科佳都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参股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深圳市华视佳都智能新媒体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清远市智城慧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广东粤商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6. 关联方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州市汇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通讯费	1,217,783.76	1,051,246.87
重庆中科云丛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17,739.05	47,863.25
广州新华时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798,123.98	47,169.81
广州云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544,439.34	683,760.60
广州佳都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及接受服务	13,204,424.80	62,222.22
深圳市天盈隆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846,371.11	
合计		27,828,882.04	1,892,262.75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天盈隆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4,271,088.41	26,812,682.68
深圳市天盈隆科技有限公司	资金占用费		942,972.75
广州佳都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380,293.50	
广州杰之良软件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175,687.08	
苏州千视通视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7,094.02	
合计		22,844,163.01	27,755,655.43

(3) 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本公司	广州市天河中坚置业顾问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17-1-1	2017-12-31	市场价	240,110.17	199,518.40
本公司	广州市汇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17-1-1	2017-12-31	市场价	407,565.05	165,748.19
本公司	广州新华时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17-1-1	2017-12-31	市场价	111,279.96	83,923.67
本公司	广州佳太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17-1-1	2017-12-31	市场价	144,531.44	79,782.86
本公司	广州佳都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17-1-1	2017-12-31	市场价	212,725.72	82,418.57
本公司	广州佳都汇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17-1-1	2017-12-31	市场价	14,797.71	93,869.14
本公司	广州佳融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17-1-1	2017-12-31	市场价	14,797.71	44,393.14

出租方 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 种类	租赁 起始日	租赁 终止日	租赁收益 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 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 租赁收入
本公司	深圳市天盈隆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17-1-1	2017-12-31	市场价	51,999.96	37,593.60
本公司	广州天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进出口 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17-1-1	2017-12-31	市场价	3,885.72	1,904.76
本公司	广州云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17-1-1	2017-12-31	市场价	52,320.00	
本公司	重庆中科云丛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15-6-16	2016-12-31	市场价		49,329.38
<u>合计</u>						<u>1,254,013.44</u>	<u>838,481.71</u>

7.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深圳市天盈隆科技有限公司	14,970,385.25	172,673.22	35,001,099.94	523,739.05
应收账款	广州杰之良软件有限公司	9,565,553.89			
<u>合计</u>		<u>24,535,939.14</u>	<u>172,673.22</u>	<u>35,001,099.94</u>	<u>523,739.05</u>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天盈隆科技有限公司			930,562.03	
其他应收款	广州市汇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44,685.63		13,913.16	
其他应收款	广州新华时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737.00			
其他应收款	广州佳太科技有限公司	1,310.00			
<u>合计</u>		<u>55,732.63</u>		<u>944,475.19</u>	
预付款项	广州佳都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2,159,290.50			
预付款项	广州云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814,135.40			
预付款项	广州新华时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29,114.34			
<u>合计</u>		<u>4,702,540.24</u>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应付账款	广州云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234,342.58	
应付账款	广州新华时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965,595.13	
应付账款	广州佳都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	72,800.00
应付账款	深圳市天盈隆科技有限公司	596,768.81	
应付账款	重庆中科云丛科技有限公司	18,867.92	
<u>合计</u>		<u>9,315,574.44</u>	<u>72,800.00</u>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预收款项	清远市智城慧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4,000,000.00	
预收款项	苏州千视通视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	
合计		<u>34,150,000.00</u>	

十二、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项目	内容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8,495,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40,00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公司期末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注：2017年6月9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7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2017年6月26日，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2017年6月2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7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2017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激励对象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授予条件时，才能授予限制性股票：

佳都科技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②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③公司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④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⑤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②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③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④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⑤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⑥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业绩考核达到以下条件：

本计划的解除限售考核年为 2017-2019 年三个会计年，每个会计年考核一次，以达到绩效考核目标作为解除限售条件。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各年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目标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以2016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17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25%；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以2016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18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50%；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以2016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19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75%。

预留部分各年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目标
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以2016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18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50%；
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以2016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19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75%。

如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指标，则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年度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或递延至下期解除限售，由公司按照本计划规定回购注销。

个人业绩考核指标要求

考评结果	A	B	C	D	E
考核结果（S）	$S \geq 90$	$90 > S \geq 80$	$80 > S \geq 70$	$70 > S \geq 60$	$S < 60$
标准系数	1.00	1.00	0.80	0.06	0.00

若解除限售上一年度公司层面考核合格，则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解除限售额度按如下方式计算：

当年实际解除限售额度 = 个人当年可解除限售额度 × 标准系数。

激励对象当年未能解除限售部分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照本计划规定回购注销。

本计划等待期和行权期安排：

①自董事会确定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内为限售期。在限售期内，激励对象根据本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②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

A、第一个解除限售期：激励对象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限售比例上限为获授股票期权总数的 30%。

B、第二个解除限售期：激励对象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限售比例上限为获授股票期权总数的 30%。

C、第三个解除限售期：激励对象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限售比例上限为获授股票期权总数的 40%。

2017 年 6 月 28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7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 2017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 2017 年 6 月 28 日为授予日。在确定授予日后的资金缴纳、股份登记过程中，有 8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认购其对应的限制性股票 31.5 万股，有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资金原因少认购限制性股票 1 万股。因而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实际授予对象为 251 人，实际授予数量为 1,849.50 万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每股 3.71 元。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以公司市价为基础确定。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5,921,619.38 元。其中，归属于本年度的股份支付费用为 10,006,949.96 元。

3.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公司本年股份支付无修改、终止的情况。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 报告期内存在重要的业绩承诺事项：

(1) 广东华之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业绩承诺事项

2015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向新余卓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支付现金购买其合计持有的华之源 51%股权；2016 年 11 月 7 日，公司向新余卓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何华强、许教源定向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合计持有的华之源 49%股权，完成资产重组。

根据沃克森评报字[2016]第 0256 号《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股权涉及的广东华之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报告》，以及《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资产出让方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业绩承诺补偿协议》，新余卓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许教源、何华强在利润补偿期间实现的净利润数向本公司进行下述承诺：2016 年度实现净利润不低于 4,000.00 万元，2017 年度实现净利润不低于 5,000.00 万元。若上市公司对标的公司增资，则增资金额应参考同期商业银行贷款基准利率计算相应的资金成本，实际完成承诺利润情况应扣除该等资金使用成本。净利润指标为：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数（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数据为准）。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的标的公司 2017 年末累计实现净利润 5,415.23 万元（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数据为准），已超过资产评估报告截至 2017 年末累计盈利预测金额 5,000.00 万元。

2.或有事项

(1) 北京普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诉讼案

2012年3月,新太技术与北京普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普度”)签署货物《买卖合同书(V2.5)》,合同总价为2,660,000.00元。根据合同约定,新太技术已提供货物,但是北京普度仅支付了款项1,000,000.00元,尚有款项1,660,000.00元未按合同约定履约支付。新太技术对此向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014年1月6日,北京普度对该合同纠纷进行反起诉,已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16年1月6日,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作出(2014)海民初字第7602号《民事裁定书》,驳回了北京普度对广州新太技术有限公司及赛贝斯软件(中国)有限公司的起诉。2016年8月1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6)京01民终4516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北京普度的上诉,维持(2014)海民初字第7602号《民事裁定书》。2016年8月18日,广州新太技术有限公司以(2016)京01民终4516号《民事裁定书》已经发生法律效力为由申天河法院重启审理。2016年11月3日,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判决[(2013)穗天法民二初字第4825号],北京普度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10日内偿付广州新太技术有限公司货款1,660,000.00元并支付违约金。2017年3月7日,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受理广州新太技术有限公司强制执行的申请。

(2) 北京洪硕威华通信技术有限公司诉讼案

北京洪硕威华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洪硕威华”)与本公司的子公司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于2012年1月17日签订《甘肃移动wlan四期转销售项目H3C产品买卖合同书》,约定由洪硕威华向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购买总金额5,324,358.00元的H3C产品。

在上述合同买卖交易中,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履约发货,洪硕威华却未按合同约定时间付款,拖欠金额为5,324,358.00元。鉴于洪硕威华长期拖欠货款,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向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洪硕威华和已销货第三方北京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共同向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返还全部货物,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于2013年4月2日发出的“(2013)穗天法民二初字第1613号”《受理案件通知书》,就上述纠纷立案审理,并于2013年7月9日发出传票,定于2013年10月21日开庭审理,但被告未到庭。2013年10月30日,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申请撤诉,并于2013年12月5日委托北京市欣融律师事务所陈瑜玮律师代理该诉讼纠纷案。2013年12月12日,陈瑜玮律师以合同诈骗罪向北京市公安局海淀区分局举报,北京市公安局海淀区分局正式受理了该案件,并开始前期调查工作,于2014年9月5日出具受案回执,案件文号为“京公海经受案字(2014)000932号”。目前该案已正式进入刑事侦查程序。

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于2015年5月4日发出“(2015)穗天法民二初字第2447号”《受理案件通知书》,并于2015年5月4日发出法院传票。2016年8月24日,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审理并判决洪硕威华向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支付货款5,324,358.00元并支付违约金(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5)穗天法民二初字第2447号)。洪硕威华至今尚未执行判决。

（3）山东威格尔集团有限公司诉讼案

2014年6月20日，山东威格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格尔公司”）因拖欠本公司的子公司广州高新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6,669,532.80元合同款未支付，威格尔公司与高新供应链于2015年6月27日签订《协议书》（双方协商制定的付款计划），鉴于威格尔公司未按照约定的还款计划归还欠款，高新供应链对此向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威格尔公司向广州高新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支付合同款人民币6,669,532.80元，并支付违约金。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2015）穗天法民初字第1843号]威格尔公司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10日内偿付广州高新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货款6,669,532.80元及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威格尔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7年1月3日立案调查。2017年3月8日，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2017）粤01民终491号]驳回威格尔公司上诉，维持原判。威格尔公司至今尚未履行判决，广州高新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于2018年1月30日向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提起强制执行申请，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于同日受理本案，决定立案执行，案件文号为“（2018）粤0106执2138号”。

（4）内蒙古九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诉讼案

内蒙古九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九利”）与本公司的子公司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于2015年4月24日签订了《硬件买卖合同书》，向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采购一批货物，总金额为人民币1,274,360.00元。约定付款方式为：买方（被告）应于收到货物后180日内支付合同全部款项。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依照合同约定于2015年5月5日至2015年5月25日期间向被告全部履行了交货义务，被告应于2015年11月21日付清货款。2015年10月14日，内蒙古九利因需求变更退换一批货物，与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退（换）货协议》，合同总额变更为1,281,920.00元，原合同付款方式不变。2015年10月23日，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已将新增的货物交付给被告。内蒙古九利未按约定履行支付货款义务，经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多次催告，仍拒不履行付款义务，拖欠货款共计人民币1,286,480.03元。鉴于内蒙古九利长期拖欠货款情况，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于2016年8月23日向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内蒙古九利向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支付合同款1,286,480.03元，并支付违约金251,185.23元。

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于2016年9月7日发出“（2016）粤0106民初16115号”《受理案件通知书》，就上述纠纷立案审理，并于2016年12月30日发出法院传票，定于2017年6月1日开庭审理此案。2017年6月7日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判决内蒙古九利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10日内偿付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货款1,286,480.03元并支付违约金。2017年9月26日，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决定立案执行，案件文号为“（2017）粤0106执12035号”。

（5）上海锦浙贸易中心诉讼案

上海锦浙贸易中心与本公司子公司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于2013年2月28日签订了一份《买卖合同书》，向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订购总金额1,403,789.00元的货物，双方约定被告在合同签订后3日支付合同全款20%，计280,758.00元的费用，剩余部分待货物收到后3个工作日内支付，计1,123,031.00元。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严格按照合同约定于2013年3月28日前完全履行了交货义务，但被告未按合同约定在收到货后3

个工作日内（2013年4月1日前）付清全部货款。根据双方合同约定，上海锦浙贸易中心如出现延期付款的，为弥补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因上海锦浙贸易中心违约而造成的资金占用及违约损失，应每天按逾期货款总额0.071%向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支付违约金直至货款全部付清为止。经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多次催告，上海锦浙贸易中心仍拒不履行付款义务，拖欠货款共计人民币1,286,480.03元。鉴于上海锦浙贸易中心长期拖欠货款情况，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向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上海锦浙贸易中心向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支付合同款1,123,031.00元，并支付违约金127,576.00元。

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于2013年9月12日发出的“（2013）穗天法民二初字第4346号”《受理案件通知书》，就上述纠纷立案审理。2014年6月23日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审理并判决上海锦浙贸易中心向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付清货款1,123,031.00元并支付违约金（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3）穗天法民二初字第4346号），上海锦浙贸易中心至今未履行判决。

（6）重庆岗啦梅朵贸易有限公司诉讼案

重庆岗啦梅朵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岗啦”）与本公司的子公司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于2016年3月30日签订了《硬件买卖合同书》，向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采购一批货物，总金额为人民币5,300,000.00元。为保证合同完全履行，姚震、赵亮自愿为重庆岗啦梅朵贸易有限公司提供个人连带担保。按照合同约定，重庆岗啦应在2016年4月1日前支付货款25%，计1,325,000.00元，并于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交货后180日内付清全部货款。合同签订后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已于2016年6月16日前全部履行了交货义务，被告应在2016年12月13日前付清该合同货款。然而重庆岗啦未按约定履行支付货款义务，经原告多次催告，其中25%首期款延迟42天付清，余下的75%货款一直未付。鉴于重庆岗啦长期拖欠货款情况，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向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重庆岗啦向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支付合同款3,975,000.00元，并支付违约金301,004.00元。

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于2017年4月6日发出的“（2017）粤0106民初9650号”《受理案件通知书》，就上述纠纷立案审理。2017年5月10日，法院冻结姚震的3套房产[（2017）粤0106民初9650号]。2018年2月28日，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判决[（2017）粤0106民初9650号]重庆岗啦公司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10日内偿付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货款2,475,000.00元及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被告姚震对重庆岗啦判决所列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7）山东昭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诉讼案

山东昭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昭瑞电子”）与本公司的子公司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于2016年11月21日签订合同金额为994,382.00元的硬件买卖合同书；2016年11月21日签订合同金额为756,000.00元的买卖合同书；2016年12月6日签订合同金额为182,001.00元的硬件买卖合同书；2016年12月20日签订合同金额为306,691.00元的硬件买卖合同书；2017年2月4日签订合同金额为1,443,455.00元的硬件买卖合同书，同时2016年12月16日签订退（换）货协议。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依照合同约定向被告全部履行

了交货义务后，昭瑞电子并未按合同约定按时、足额向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支付货款，经多次催告，昭瑞电子尚未足额支付。鉴于昭瑞电子拖欠货款情况，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向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昭瑞电子向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支付合同货款人民币 3,569,045.00 元并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人民币 228,000.00 元。

目前已收到法院诉讼收费专用票据（一审结算）[案号：（2017）京 0101 民初第 1259 号]，尚未开庭。

（8）贵州正鑫宇科技有限公司诉讼案

贵州正鑫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鑫宇”）与本公司的子公司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4 日签订了《硬件买卖合同书》，向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采购一批货物，总金额为人民币 2,660,323.00 元，为保证合同完全履行，张天义、包振林自愿为贵州正鑫宇的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合同签订后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6 日至 2016 年 12 月 26 日分批履行了全部交货义务。按照合同约定，贵州正鑫宇应在 2016 年 11 月 27 日至 2017 年 4 月 5 日履行支付货款义务。然而贵州正鑫宇在 2016 年 11 月 30 日支付合同约定预付款 798,097.00 元后没有按约定履行支付货款义务，经原告多次催告，凯顺公司仍拒不履行支付货款义务。鉴于贵州正鑫宇拖欠货款情况，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向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贵州正鑫宇向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支付货款 1,862,226.00 元，并按合同约定支付违约金，要求张天义、包振林就贵州正鑫宇的欠款承担连带责任。

广州天河区人民法院于 2017 年 11 月 28 日发出受理案件通知书[(2017)粤 0303 民初 24873 号]，正式立案审理。

（9）哈尔滨凯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诉讼案

哈尔滨凯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顺公司”）与本公司的子公司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28 日签订了《硬买卖合同书》，向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采购一批货物，总金额为人民币 833,610.00 元，约定付款方式为凯顺公司应于收到货物后 90 日内支付合同全部款项。2014 年 12 月 1 日，凯顺公司向佳都公司采购另一批货物签订了《硬件买卖合同书》，总金额为 188,640.00 元，约定付款方式为凯顺公司应于收到货物后 90 日内支付合同全部款项。为保证合同完全履行，孙宪昌、梁凤芝、孙伟就以上买卖合同所涉及的债务出具了《个人保证担保书》。合同签订后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1 月 7 日前全部履行了交货义务，按照合同约定凯顺公司应在 2015 年 4 月 7 日前付清全部货款计 1,022,250.00 元。然而凯顺公司未按约定履行支付货款义务，经原告多次催告，凯顺公司仍拒不履行支付货款义务。鉴于凯顺公司长期拖欠货款情况，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向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凯顺公司向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支付合同款 1,022,250.00 元，并按合同约定支付违约金。

2016年8月25日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一审[(2015)穗天法民二初字第2055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凯顺公司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10日内偿付新科佳都1,022,250.00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被告孙宪昌、梁凤芝、孙伟对凯顺公司判决所列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17年7月5日,天河区人民法院决定立案执行,案件文号为“(2017)粤0106执7451号”。目前已查封被告梁凤芝位于哈尔滨南岗区闽江小区二期十二栋1单元1层2号房产[(2015)穗天法民二初字第2055号民事判决书]。

(10) 北京海文嘉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诉讼案

北京海文嘉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海文嘉业”)与本公司的子公司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于2016年9月7日签订了《合作协议》,约定海文嘉业向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滚动采购货物,货物交期及付款方式由订货单约定。截至2016年12月27日,被告先后采购货物总金额达3,241,863.00元未按约定付款,2016年12月29日双方约定抵销1,100,000.00元货款。剩余货款经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多次催告后一直未支付。鉴于海文嘉业长期拖欠货款情况,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向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海文嘉业向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支付合同款2,141,863.00元,并向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支付违约金暂计200,000.00元,要求张启海对海文嘉业的货款及违约金承担连带责任。

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2017年4月21日受理该案件,裁定[(2017)粤0106民初10822号]冻结被告海文嘉业、张启海的银行存款人民币2,100,000.00元或查封、扣押其等值财产。2018年1月9日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判决海文嘉业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10日内偿付新科佳都2,141,863.00元并支付违约金,张启海对海文嘉业的货款及违约金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11) 待执行合同变为亏损合同

2017年09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之源与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地铁”)签署《广州市轨道交通治安视频监控补点改造设备采购合同》,合同总价人民币43,191,879.88元,不含税收入36,916,136.65元,根据合同中设备清单和服务类向供应商询价后制定预计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合同费用和其他费用合计39,121,723.54元,该合同共计发生亏损2,205,586.88元,截止到2017年12月31日,按照实际已发生成本占预计总成本计算的完工百分比,账面确认亏损1,796,957.68元,根据会计准则规定待执行合同变为亏损合同未确认亏损部分应在当期确认亏损408,629.20元计入预计负债科目。

(12) 其他或有事项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7年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分三期对华视智能进行现金增资,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已经完成了对华视智能的第一期出资,出资金额为3,000.00万元,按协议约定公司可能还存在对华视智能5,000.00万元增资义务。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16 日审议通过《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定公司 2017 年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分配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1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此预案经董事会审议后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 债务重组

本公司本报告期内无需要披露债务重组事项。

2. 资产置换

本公司本报告期内无需要披露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事项。

3. 分部报告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鉴于本公司经济特征相似性较多，本公司的经营业务未划分为经营分部，无相关信息披露。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账龄分析法组合	252,999,729.36	49.95	28,143,048.28	11.12
组合 2：其他信用风险组合	36,268,806.13	7.16		
组合 3：合并范围内组合	217,204,786.27	42.89		
<u>组合小计</u>	<u>506,473,321.76</u>	<u>100.00</u>	<u>28,143,048.28</u>	<u>5.56</u>
<u>合计</u>	<u>506,473,321.76</u>	<u>100.00</u>	<u>28,143,048.28</u>	<u>5.56</u>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类别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组合	233,371,026.84	82.36	17,785,902.82	7.62
组合 2: 其他信用风险组合	47,278,236.97	16.68		
组合 3: 合并范围内组合	2,734,492.47	0.96		
组合小计	<u>283,383,756.28</u>	<u>100.00</u>	<u>17,785,902.82</u>	<u>6.28</u>
合计	<u>283,383,756.28</u>	<u>100.00</u>	<u>17,785,902.82</u>	<u>6.28</u>

(2)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其中: 0-6 个月 (含 6 个月)	107,856,354.36		
7 个月-1 年 (含 1 年)	34,310,053.82	1,715,502.69	5.00
1 年以内小计	<u>142,166,408.18</u>	<u>1,715,502.69</u>	
1-2 年 (含 2 年)	69,602,866.50	6,960,286.65	10.00
2-3 年 (含 3 年)	23,850,991.64	7,155,297.49	30.00
3-4 年 (含 4 年)	7,881,619.08	3,940,809.54	50.00
4-5 年 (含 5 年)	5,633,460.26	4,506,768.21	80.00
5 年以上	3,864,383.70	3,864,383.70	100.00
合计	<u>252,999,729.36</u>	<u>28,143,048.28</u>	

(3) 组合中, 采用合并范围内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合并范围内组合	217,204,786.27		
合计	<u>217,204,786.27</u>		

(4) 组合中, 采用其他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信用期内的合同款项	36,268,806.13			信用期内不计提坏账
合计	<u>36,268,806.13</u>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本期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0,357,145.46

(6)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新疆佳都健讯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214,230,293.80	0-6 个月	42.30	
六盘水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直属一大队	非关联方	31,721,038.50	1-2 年	6.26	3,172,103.85
广州市公安局花都区分局	非关联方	21,329,758.73	0-1 年	4.21	6,345.32
深圳市天盈隆科技有限公司	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4,970,385.25	0-2 年	2.96	172,673.2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非关联方	14,673,606.46	0-3 年	2.90	2,324,007.83
合计		<u>296,925,082.74</u>		<u>58.63</u>	<u>5,675,130.22</u>

2.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组合	8,015,563.68	5.25	2,214,134.74	27.62
组合 2: 备用金、押金、保证金	22,338,671.59	14.62		
组合 3: 合并范围内组合	122,448,343.71	80.13		
组合小计	<u>152,802,578.98</u>	<u>100.00</u>	<u>2,214,134.74</u>	<u>1.45</u>
合计	<u>152,802,578.98</u>	<u>100.00</u>	<u>2,214,134.74</u>	<u>1.45</u>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组合	38,586,003.74	21.08	4,193,565.66	10.87
组合 2: 备用金、押金、保证金	30,004,502.37	16.40		
组合 3: 合并范围内组合	114,418,107.99	62.52		
组合小计	<u>183,008,614.10</u>	<u>100.00</u>	<u>4,193,565.66</u>	<u>2.29</u>
合计	<u>183,008,614.10</u>	<u>100.00</u>	<u>4,193,565.66</u>	<u>2.29</u>

(2)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账龄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其中：0-6 个月（含 6 个月）	1,156,404.63		
7 个月-1 年（含 1 年）	3,419,866.00	170,993.30	5.00
<u>1 年以内小计</u>	<u>4,576,270.63</u>	<u>170,993.30</u>	
1-2 年（含 2 年）	869,293.05	86,929.31	10.00
2-3 年（含 3 年）	443,939.39	133,181.82	30.00
3-4 年（含 4 年）	606,060.61	303,030.31	50.00
4-5 年（含 5 年）			
5 年以上	1,520,000.00	1,520,000.00	100.00
<u>合计</u>	<u>8,015,563.68</u>	<u>2,214,134.74</u>	<u>27.62</u>

（3）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备用金、押金、保证金	22,338,671.59			按政策不计提
合并范围内组合	122,448,343.71			按政策不计提
<u>合计</u>	<u>144,787,015.30</u>			

（4）按性质分类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余额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19,987,000.26	13,055,488.85
押金	1,765,354.44	17,331,108.74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586,316.89	982,279.49
往来款	123,968,343.71	146,036,510.07
其他	6,495,563.68	5,603,226.95
<u>合计</u>	<u>152,802,578.98</u>	<u>183,008,614.10</u>

（5）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 末余额
梅州市佳万通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76,550,000.00	0-1 年	50.10	
新疆佳都健讯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41,795,551.88	0-1 年	27.36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3,975,000.00	3-4 年	2.60	596,212.12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2,633,896.50	5 年以上	1.72	
国网物资有限公司	保证金	2,400,000.00	0-1 年	1.57	
<u>合计</u>		<u>127,354,448.38</u>		<u>83.35</u>	<u>596,212.12</u>

3.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广州佳都慧壹号股权投资		2,970,000.00	
广州新太技术有限公司	49,286,894.41		
广州高新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24,049,325.48		
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	451,336,328.58		
重庆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广州市佳众联科技有限公司	22,657,292.60	40,000,000.00	
新疆佳都健讯科技有限公司	31,250,000.00	37,500,000.00	
广东华之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420,000,000.00	100,000,000.00	
深圳佳都创汇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广州佳都科技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广东方纬科技有限公司	76,963,450.00		
苏州千视通视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123,523.12	5,242,500.00	
广州杰之良软件有限公司	3,400,000.00		
清远市智城慧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0,000,000.00	
广东粤科佳都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5,000,000.00	
深圳市华视佳都智能新媒体有限公司		30,000,000.00	
<u>合计</u>	<u>1,178,066,814.19</u>	<u>430,712,500.00</u>	

接上表：

本期增减变动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现金红利

本期增减变动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现金红利
809,804.15			
22,000.69			
-13,886.98			
16,872.68			
1,366,415.67			
<u>2,201,206.21</u>			

接上表：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2,970,000.00	
		49,286,894.41	
		24,049,325.48	
		451,336,328.58	
		100,000,000.00	
		62,657,292.60	
		68,750,000.00	
		520,000,000.00	
		50,000,000.00	
		30,000,000.00	
		76,963,450.00	
		25,175,827.27	
		3,422,000.69	
		39,986,113.02	
		75,016,872.68	
		31,366,415.67	
<u>合计</u>		<u>1,610,980,520.40</u>	

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按类别列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895,862,751.00	497,773,520.72
其他业务收入	9,738,019.11	5,932,767.68
<u>合计</u>	<u>905,600,770.11</u>	<u>503,706,288.40</u>
主营业务成本	765,069,111.72	396,152,250.96
其他业务成本	2,658,159.50	2,089,882.51
<u>合计</u>	<u>767,727,271.22</u>	<u>398,242,133.47</u>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895,862,751.00	765,069,111.72	497,773,520.72	396,152,250.96
<u>合计</u>	<u>895,862,751.00</u>	<u>765,069,111.72</u>	<u>497,773,520.72</u>	<u>396,152,250.96</u>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智能安防及通信增值服务	895,862,751.00	765,069,111.72	497,773,520.72	396,152,250.96
<u>合计</u>	<u>895,862,751.00</u>	<u>765,069,111.72</u>	<u>497,773,520.72</u>	<u>396,152,250.96</u>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南方	632,244,325.33	545,403,287.19	313,345,992.49	254,662,906.52
北方	263,618,425.67	219,665,824.53	184,427,528.23	141,489,344.44
<u>合计</u>	<u>895,862,751.00</u>	<u>765,069,111.72</u>	<u>497,773,520.72</u>	<u>396,152,250.96</u>

5.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63,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01,206.21	104,516.12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978,764.48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287,644.78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4,693,623.83	17,914,034.13
合计	577,607,185.26	19,997,314.73

十七、补充资料

1.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95%	0.1334	0.13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96%	0.1143	0.1139

注：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报告期本公司无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2. 按照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要求，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金额	说明
（1）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4,271.87	
（2）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2,402,507.00	
（4）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7）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债务重组损益		
（10）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1）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金额	说明
(1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699,278.45	
(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34,509.90	
(1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9)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2,136.28	
(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3,644,159.76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2,478,014.09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31,166,145.67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30,451,967.2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714,178.47	

注：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按照本财务报表“附注（四）税项”中披露的“重要税收优惠政策”，2017 年度计入当期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项目中的税收返还金额为 13,764,489.04 元，上述税收返还金额系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直接关联，故作为经常性损益列示。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六日